

# 《社会主义体制》

提 要

雅诺什·科尔奈 教授

2005年1月17日

# 中文版序言\*

《社会主义体制》一书终于与中国读者见面了，作为作者，对此我感到非常高兴。在本书英文第一版问世前，我用了五年时间来写作本书，当然，所投入的劳动远远不是时间所能说明的。本书总结并综合了我本人自 1955 年以来的所有研究成果（那一年我出版了自己的第一本研究著作，《过度中央集权化的经济管理》）。

我希望中国读者能够充分关注本书中的三个基本思想。

第一个思想从题目中就可以直接看出：本书的主题是社会主义体制。可以用“体制（制度）范式”这一概念来表述本书的研究方法，它很好地概括出了以下主要特征<sup>1</sup>：

1. 采用制度范式的研究者把体制看成一个整体，强调部分与整体之间的关系。尽管知道局部分析也是非常重要的研究方法，但这些学者在其研究领域内基本不采用单纯的局部分析方法。

因此，本书在内容上涵盖了社会主义体制的所有主要领域：政治结构、意识形态、严格意义上的经济和对经济的监督管理、体制内部的信息流动、典型的社会关系、以及由政治—社会—经济环境塑造的典型行为特征。这一点构成了本书和许多其他著作的一个重要区别，它们一般都局限于分析某一领域的问题，经济，或政治，或意识形态。

2. 制度范式不属于任何传统的分科（如经济学、社会学或政治学）。可以把它看成是一个宽泛的社会科学流派，其重点是研究具有不同社会功能的各个领域之间的互动关系（政治、经济、文化和意识形态）。

3. 相对于短期经济、政治或文化问题，以制度范式为指导的研究者更关注长久的制度，所有的经济、政治和文化现象都是在特定制度框架内发生的，而且制度对它们的发展历程具有重大影响。本书所定义的制度是一个相对宽泛的概念，其中包括法律制度，伦理规范、产权安排，权力配置，社会成员的激励机制以及制度内部的信息结构等等。

制度范式特别关注的是：社会运行的基本特征是否具有特定的体制特征。换句话说，这些特征是与体制本身有关呢，还是源于其他环境因素（如政治领袖的个人品质，日常的政治或经济活动，一个国家的地理位置和人口分布特征）？

---

\* 肖梦女士为本书中文版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心血，指导并校对了翻译文稿，其中包括编辑整理工作。本人特别表示感谢。感谢本书译者张安所付出的辛勤劳动。我还要感谢布达佩斯索罗斯基基金会为本书翻译提供的资金支持。本书目前正处于编辑过程中，将由江苏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sup>1</sup> “范式”这一概念是由美国哲学和科学史学家库恩引入到科学理论中的（见《科学结构的革命》，1962，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如果一群科学家都在研究并力图解决同一类（或密切相关）“难题”，而且他们所使用的概念工具和研究方法也都相同或紧密相关，那么我们就可以说这些科学家都是在同一范式内进行研究和教学。

我在“制度范式”一文中对这一概念进行了更详细的介绍（见：《社会变迁的范式：现代化、发展、变革与演进》Altraud Schelke, Wolf-Hagen Krauth, Martin Kohli 和 Georg Elwert 等人主编，2000，法兰克福/纽约：Campus Verlag/St. Martin's 出版社，第 111~134 页）。“制度范式”一文的中文版见《比较》第一辑。

4. 制度范式希望人们认识到现存结构与历史过程中所形成的各种特征之间具有非常密切的关系。因此，制度范式研究在社会科学与历史研究（现实和过去）之间建立了紧密的联系。

5. 与目前主流经济学不同的是，制度范式研究在一开始并不假设个人的偏好是事先决定的。它所关注的重点是社会条件和个人偏好是如何形成的，是什么塑造了处于特定位置的个人（或集体）的行为模式及相关动机。

6. 制度范式的研究者认识到了与特定体制密切相关的低效率以及功能失调。例如，马克思并没有将资本主义的各种负面特征归结为工厂主的邪恶本性，而是看到了其中的体制根源。每一种体制都能够在体制内部修正其具有巨大危害的体制特征。但它们无法完全克服并彻底消除这些体制特征，因为这些特征深深地植根于体制自身，并且具有自我复制的倾向。

7. 每一种范式都有自己的方法论和典型的分析方法。制度范式研究的一个突出特点是**比较**：通过与其他体制相对应特征的比较研究来更好地理解自己的体制特征，并分析其中的异同所在。

制度范式具有很长的历史，尽管很多采用这种研究方法的人并没有使用这一说法。制度范式研究的第一个伟大先驱是马克思，他的著作充分体现了上述 7 点所概括的内容。制度范式研究者中还包括其他许多伟大的社会科学思想家，如冯·哈耶克、卡尔·博兰尼、约瑟夫·熊彼特，尽管这些人在世界观和政治哲学方面有很大的不同。

在国际范围内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革领域，已经有一些研究者开始使用制度范式分析方法（非常不幸的是，为数并不多）。在《社会主义体制》一书中，我有意识地努力尝试使用制度范式研究方法。如果这本书的出版能够鼓励更多的中国研究者采用类似的视角和分析方法来研究和理解自己的国家，我将深感荣幸。

我想提醒读者关注的第二个基本思想是：能够在更高层次上进行的一般性概括和抽象研究。

我将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分为三个重要阶段。第一个阶段是指社会主义从资本主义体制内诞生后一直到建立起稳定的社会主义体制。第二个阶段我称之为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第二个阶段结束后，社会主义国家就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即改革过程阶段，改革的目标是进行体制的自我更新。对于每个社会主义国家而言，这三个阶段的起始时间和结束日期都各不相同，并且都具有各自的标志性历史事件。例如，苏联的经典社会主义阶段一直持续到斯大林去世（1953）。但我们在每个社会主义国家都可以清晰地辨明这三个不同的阶段。

当然，每个国家都有其独特之处，更无法复制自己的历史。本书没有讨论个别国家的具体特征。在进行社会主义三个阶段的分析中，为了找出不同国家所具有的共同体制特征，我们有意忽略了每个国家的个别特征。艺术家在创作肖像作品时会努力把握主人公区别于他人的个性特征。但在进行人类分析的科学研究中，研究者却需要阐述人类的共同特征。如果是要研究阿尔巴尼亚或蒙古的社会主义发展史，那么研究者力图用最大限度的细节描述和丰富的资料分析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这一点无可厚非。但本书志不在此，作者更想成为一位解剖

学家，而不是艺术家。我要做的是构建一个理论模型，其中不包括个别的东西或特殊现象，有的只是一般性结论和共同特征。

作为一个模型的构建者，他没有必要竭力让自己的作品丰满多采，那份工作可以留给历史学家。他宁愿成为一个极为“节俭而吝啬”的创作者。理论概括的最大成功就在于它能够发现社会主义体制与其他体制最少但又最关键的特征差异，同时在社会主义体制本身的历史发展中，清晰辨别不同的体制发展阶段。换而言之，它必须找出充分而又必要的体制特征。正是这种力图“节俭吝啬”的想法，本书在第15章概括出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基本特征。本书在后半部分主要描述了偏离经典社会主义道路之后的基本轮廓，以及社会主义国家在改革过程中所表现出的典型特征。

中国既不同与苏联，也不同于波兰或越南。希望读者不要因为发现《社会主义体制》一书中所概括的一般特征并没有以特殊的方式在你们的国家里表现出来，就轻易地下结论说，本书不适用于中国。

我坚信中国的读者能够认真思考本书所表达的观点，从而以更开放的心态看待当前的社会主义变革。这里我就可以引出本书的第三个基本思想。它能够为分析下面的问题提供一个平台和基础：中国在近半个世纪的历史发展中具有哪些体制特征，而同时又受到哪些其他因素的影响？本书的研究可以很好地帮助我们进行因果分析，这样才能够区分体制因素和其他因素。<sup>●</sup>从一方面看，社会主义制度支配了中国近半个世纪的历史进程，这为今天留下了什么样的遗产？从另一方面看，其他一些因素在塑造中国的独特历史方面又发挥了什么样的作用？这些因素包括：独一无二的历史和文化传统、广袤的国土面积、地理位置、伟大人物的个人品质（毛泽东或邓小平）以及其他一些因素。

这本著作或许有助于理解不同的发展道路以及体制特征上的因果关系，但它可能无法为人们提供所谓的“指南”。在分析适用中国的问题时，中国读者必须认真考察其他各种因素。在这方面，国际上也已经有很多的研究成果，但我想，最终还是要依靠中国学术界自己进行最深入细致的研究才能真正把握中国的问题所在。

对于中国人民。我始终充满敬意和热爱。一想到通过本书又能够和你们进行思想上的交流，作者深感荣幸。

2004年1月，布达佩斯

雅诺什·科尔奈

经济学教授

哈佛大学

及布达佩斯学院

# 第 15 章 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凝聚力

前面各章已经基本完成了对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详细分析，这为我们总结相关结论提供了基础。本章的目标是要找出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各构成要素之间主要的规律性联系。

理论一词对于不同的科学哲学流派和实践科学家来说，都有不同的定义。我赞同以下观点：如果一个思想框架能够清楚地阐明和解释各种现存的、可观测的和连续的现象之间存在的主要关系，那么它就可以被认为是一种理论。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本章力图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实证理论这一主题范围内总结出一些一般性的结论。

需要加以补充的是，本章的理论阐释并不打算提供一个对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所有问题都能够立刻给出明确解释的普遍适用的综合性理论。事实上，有许多理论方法都在解释经典体制的诸多复杂现象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我们希望能与这些理论方法相互配合并互为补充。但作者相信：以第 3~14 章研究内容为基础构建的理论框架一定能够对研究经典社会主义体制重要现象之间的一些关键联系有所帮助。

## 15.1 主要的因果关系

从前面关于经典体制的研究思路来看，尽管各种现象在许多方向上都是相互影响的，但我们还是能够发现一条非常清晰的因果关系链。图 15.1 刻画出主要的因果关系链，目的是想重点强调因果关系之间的关键指向，因此有意忽略了它们在现实生活中所产生的实际效果（即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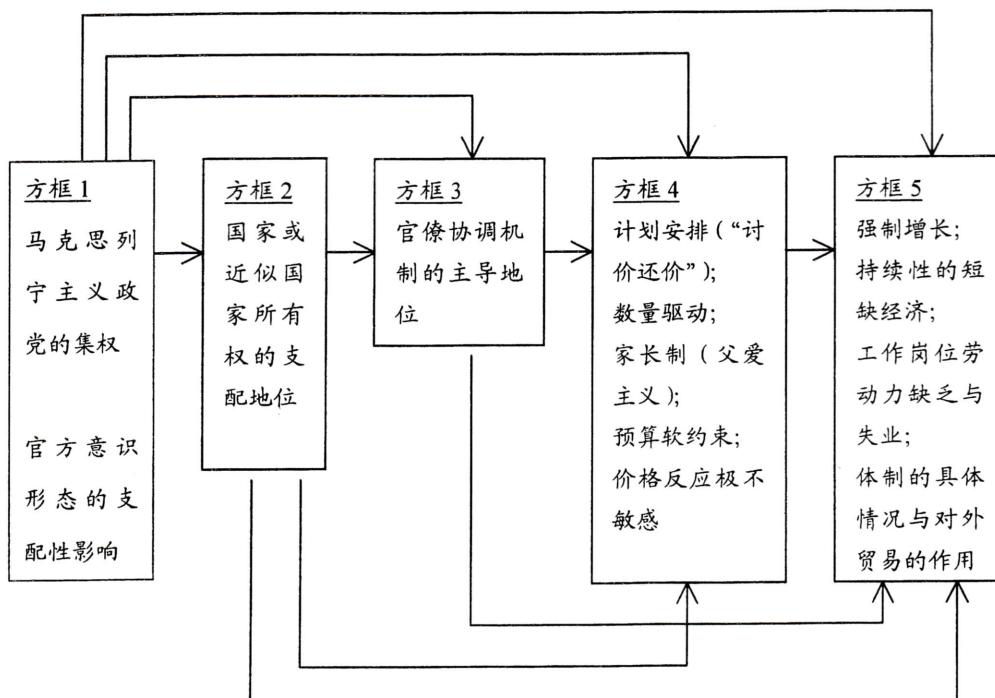


图 15.1 主要的因果关系

注：本图按从左到右的顺序显示出了主要的因果链条关系。箭头方向所指表明了一组现象不仅受到前一组现象的影响，而且还直接或间接地受到了所有更深层次因素的影响。例如，方框 5 中的一组现象（发展与生产的持续短缺）不仅仅是因为预算软约束和价格反映不敏感等问题，而且还直接受到国家所有制和官僚协调支配性地位的影响。

方框 4 和方框 5 中的省略号是指本方框只是列出了部分现象。本书中所讨论的其他许多现象都可以根据图中所示的逻辑关系放在相应的方框里。

解释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关键在于理解其政治结构。出发点是执政党的政治集权，党和国家的相互渗透，以及对偏离或反对党的方针政策的所有反对力量进行镇压。如果要找出经典体制最显著的特征，可以说那就是一党专制体制（即使有一、二个社会主义国家名义上存在其他政党并正式参加了所谓的联盟，也无法改变党的绝对统治地位）。

并非所有的一党体制都会导致建立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在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过程中，非常关键的一点是掌握权力的执政党深受社会主义官方意识形态的影响。它们有一个共同的名字“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但我们在第 4 章介绍官方意识形态时，曾指出它只是与马克思和列宁思想的部分重合。官方意识形态的大部分内容都取自马克思和列宁，所有增加的部分往往也都打着马列主义思想的旗号。

社会主义体制的诸多其他现象都根源于由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武装起来的共产党的集权统治。记得我们在第 4 章结束的时候曾说过这样的话：共产党在所谓组织和意识形态上的区分只适用于理论分析。事实上，组织和意识形态构成了一个统一的真实存在物，就像身体和灵魂一样，须臾不可分离。因此，我们把这两个现象列入了方框 1，处于因果关系链条的最左端。

在经典体制下，或者是国家所有制（包括近似国家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占绝对主导地位；或者至少在关键领域，即整个经济的制高点应该由国家所有制占据支配地位。

将产权放在因果关系链的第二位，引起了人们的争论。有人觉得应该将它和政治结构并列，也有观点认为国家所有制的绝对支配地位才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最主要的特征<sup>2</sup>。这个问题并非只是一个推测性的问题，它完全能够依据历史经验进行分析。如果共产党在经济落后的国家获得了绝对的集中权力（如中国和越南），它或早或晚都要开始实施国有化政策并会将之贯彻到底。至于国有化采取什么样的速度、什么时候暂时停止，什么时候又重新开始则取决于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组织上的困难，以及党的耐心程度。在有些国家，甚至连理发店和乡村店铺也被迅速国有化，而在另一些国家则被当成小资产阶级与社会主义体制共存了一段时间。但掌权者对这类资产阶级的东西只是暂时容忍，他们迫不及待地希望推进国有化。当完成了银行、工业和交通业的国有化之后，当局迟早要开始着手消灭农村的私人所有

<sup>2</sup> 在争论这些问题时，通常会出现一种趋势，混淆了实证（描述性和解释性的）方法与规范方法之间的区别。有些思想流派往往从以下的规范性论证宣称自己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历史使命就是要消灭私有财产和剥削。因此，国家所有制占支配地位就仿佛成了社会主义制度区别于其他制度最主要的特征。

请注意，本书所关注的正是那些被称为“社会主义国家”的一组国家[表 1.1]。按照本书的定义，哪个因素发挥了首要作用，哪个处于次要地位，以及更次要的地位等问题已经属于实证因果分析的范畴。

权。事实上，党在夺取政权之前就已经公开宣称要实现这一目标，现在不过是将它的政治计划付诸实践而已。

因此，并不是产权形式，即国家所有制，构建起了自己在经典体制下的政治结构。情况恰恰相反，是既定的政治结构按照自己的意愿建立起了这种产权形式。就这一点而言，尽管意识形态也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形成过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但仅仅用意识形态这一个因素还不足以解释因果关系链的指向。权力集中以及与之相伴的极权主义统治与私有所有权所要求的自治是水火不容的。只有进一步彻底消灭私人所有权，才能不断强制实行“全面臣服”的政策。

迄今为止所讨论的这三类现象——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特有政治结构、意识形态以及产权形式结合在一起引出了图中下一层（方框 3）所列出的现象：经典体制的协调机制。官僚协调在经典体制的协调体系中占据了主导地位，而其他所有的协调机制最多只是发挥着支持作用，甚至完全萎缩，这是本书经过论证后得出的最为关键的结论之一。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特征不能从它不是市场经济这一点中导出，更不能通过价格非理性这一简单事实来说明。只要建立起了经典体制的政治结构、官方意识形态的统治地位以及国家所有制的支配地位，它们必然导致官僚控制机制主导整个社会经济生活。

官僚协调的具体形式在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都有所不同。对完成计划指令的奖励会出现在不同领域。在有些国家，某些部门是合并在一起的，而在另外一些国家，则是分开的。政府官员和职业经济学家对不同的官僚协调机制也会有激烈的争论。但一些关键因素是始终不变的：取消自由企业和市场上的自发机制；不允许企业之间的竞争；决策制定和决策形成的集中制；等级体制的支配地位；纵向联系高于横向联系。

这就将我们引向了方框 4，其中包括了经典体制中的利益和动机因素，由此带来的行为特征，以及这些现象之间的重要联系<sup>3</sup>。在方框中只是以标签的形式列出了部分现象，而且也没打算给出全部名单：计划安排（“讨价还价”）、数量驱动、领导者的家长式作风、软预算约束、对价格的反应不敏感，等等。其中的任何一种现象都可以分别用前面更基本的因素，例如权力的本质、官方意识形态、国家所有制和官僚协调机制的支配地位，来进行解释，。

方框 5 列出了一系列持续存在的典型经济现象，其中只包括了部分最重要的经济现象：强制性增长、劳动力短缺、失业、持续性的短缺经济、以及对外贸易在体制所发挥的作用，等等。这些经济现象的主要特征都可以追溯到那些处于更深逻辑层次的解释性因素。并不是因为有短缺才导致了庞大而全能的官僚体系；并不是因为确定了强制增长目标才会有无所不包的严密计划；并不是因为出现了进口饥渴才建立了进口审批制度。尽管上述现象之间是相互影响的（在下一节里，我们再详细讨论这方面的问题），但其中的因果关系却恰恰相反：正是由于有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政治结构和官方意识形态，才出现了特定的产权形式，这种产权形式又必然使得官僚协调机制处于主导地位，同时也导致了参与者典型的行为方式，

<sup>3</sup> 有些研究者将我在著作中所采用的这种方法称为“行为主义”。但这并不是一个准确的描述。尽管许多现象都可以用参与者的具体行为来解释，但对行为本身也要进行因果分析。图 15.1 的结构就反映出了这一点：行为特征位于因果关系链条的中间位置，前面有更基本的解释性因素，后面是直接可以观测到的经济现象。

最终便自然引出了方框 5 列出和未列出的各种经济现象。

这一论证思路中的一部分内容对于熟悉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思想的研究者而言，是非常容易接受的，但也有一部分论证与这些研究者心中早已根深蒂固的思想截然不同。他/她或许会很熟悉以下研究方式：将现象分为“更深层次的”和“表面的”；在诸多相互作用的现象中找出主要的因果关系方向<sup>4</sup>。他们也非常熟悉并接受用社会集团的利益动机和社会地位来解释该集团的行为特征，但却不愿意引入个人偏好。与马克思主义传统接近的研究方式是逻辑分析（什么是主要的因果关系）与历史方法（发生重大事件的历史时期具有什么样的秩序特征）相结合。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培养起来的经济学家或许会发现这里的研究思路并不符合他们关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关系的常用逻辑套路。不管人们认为“经济基础”这个概念究竟意味着什么，我们都不能认为经济基础决定了它自己的上层建筑。正如我们在第 2 章中提到的，社会主义的历史起点几乎都是贫穷和落后的国家。这些国家很少有大型工厂，生产和资本的集中程度也非常低。很显然，它们都还没有达到所谓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阻碍了生产力发展这一阶段，或者说只有消灭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才能使生产力得到发展。更不用说高度组织化的集中生产体系已经发育成熟，完全可以采用中央计划方式，只等着把资本家赶出历史舞台，然后让位于社会主义计划人员。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里的说法，这些国家完全处于落后状态，恰恰需要资本主义来促进生产力的巨大发展。

经典社会主义的历史发展过程完全不同于马克思哲学史手册中所阐述的模式。社会主义革命彻底摧毁了原有的上层建筑，人为地建立起一个全新的体制，或者更准确地说，革命播下了新的上层建筑的种子，它将按照自己的轨迹破土而生。新的上层建筑将一切与自己不一致的基础统统打碎，然后根据自己的意愿全部重新安排：进行国有化和集体化；逐步消灭私人所有权，将市场挤入越来越狭小的空间。负责经济控制的官僚部门如雨后春笋般地成长起来，并遍布各个领域。在这一过程中，产权关系、协调机制和经济秩序都要按照新体制的要求加以改变，这些变化与政治形式不断产生相互影响，并带来了意识形态上的相应变化。

## 15.2 各种体制因素之间的亲和力

本章在讨论主要的因果关系链时，将一再提及现实结果对原因的反作用：各种体制因素之间的相互影响。在前面章节中已经介绍了许多类似的例子，下面仅稍作回顾：

- 一旦国家所有制和软预算约束导致了投资饥渴、进口饥渴，囤积倾向以及工资提升趋势，那就只能采取行政措施来加以控制，其方式是投资和进口审批、生产资料配额、配给和分配体制以及工资基金。一旦采取这些行政手段，单单依靠口头表扬和物质奖励是不足以维护经济纪律的。必须对那些“投机份子”和“诈骗工资的人”实行严厉的制裁和惩罚。这就对政治气候和官方意识形态产生了影响（方框 4、5

<sup>4</sup> 这是马克思主义研究者与生活在新古典模型里的经济学家的重要区别之一。对于擅长新古典模型分析的经济学家来说，他/她先是有各种假设条件（其中或许有“更深层次”的假设，或许有“表面”的假设，但这并不是最重要的），然后建立模型，最后通过模型得出结论。

作用于方框 3、1)。

- 对国有部门工资的行政控制要求压制工资上涨压力，即使出现了劳动短缺也必须如此。但这样一来，国有部门的低工资就根本无法与在国有部门之外的市场上获得的高工资相比。考虑到这一因素和其他原因，必然要求彻底取消私人部门（方框 3、4、5 作用于方框 2）。
- 一旦经济走上了强制增长之路，如何对这种经济增长模式的必要性和优势做出解释必然要在官方意识形态的思想观念中反映出来（方框 5 作用于方框 1）。
- 如果由于国内销售市场方面的问题和其他原因，致使生产管理者没有很强的动机去占领国外硬通货市场，那么就必须建立起某种机制和激励体系强制他们生产出口产品（方框 5 作用于方框 3）。

当经典体制稳固下来之后，各种因素就会发展凝结为一个统一体。不同的行为方式、惯例和规范之间相互影响。借用一个化学术语来说，现象之间表现出了亲和力：它们相互吸引，彼此需要对方的支持。铁板一块的权力结构、僵化的意识形态教条、国家所有权的绝对支配地位、直接的官僚控制、强制增长、短缺、因为不信任而与外部世界隔绝，所有这些只和具有同样性质的国家紧紧连在一起，相互支持。这些现象并非是松散孤立的，它们共同组成一个内在整体。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认为这构成一个**体制**。

这就出现了一种非常奇特的“自然选择”现象：新的制度、新的管制、新的习惯、新的道德和法律规范都轻易融入了新体制并生根发芽，而其他与新体制不相符的东西则统统被抛弃<sup>5</sup>。让我们举个例子，在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建立之前，沒有人事先计划过要对人事安排——任命、工作调动和解雇进行严格的集中管理。在从前的社会主义蓝图中，也几乎找不到以下思想的蛛丝马迹：建立一种官僚体制，其中任何层次上的人事决策都要取决于相关的党组织，取决于监督人们政治态度的警察机构，取决于上级人事管理人员，或者取决于国家行政机关、经济部门或群众运动等相关领域领导人的意志。这一具有各种严密职业控制形式、权力巨大的组织体系也是通过不断的试错和重组，逐步发展演化出来的。它首先扎根于苏联的社会主义体制，然后又以类似的形式扩展到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没有任何社会体制像社会主义那样通过统一集中的人事管理机构牢牢控制了人们的职业生涯。可以说，这种特殊的形式和组织完全是在体制内自发成长起来的。

上述趋势的兴起和发展显示出了一种强烈的自我完善倾向。例如，当官僚控制占据绝对支配地位之后，它就要发布经济任务指示[第 7 章]。但是，一旦有权对企业的主要任务和各项总体指标下达命令，官僚机构就再也收不住手。企业可以轻易对付这种官僚控制：完成主要任务，但具体细节和其他次要任务则可以不管。从逻辑上来说，下一步便是将每一项任务都具体细化，如果这样还起作用，还可以把下级人员进一步分解，各自负责更小部门的工作。如果极权统治及其统治工具（官僚控制）所编制的网络过于庞大，那么很多行动都可能

<sup>5</sup> 关于制度自然选择的思想可参见熊彼特和哈耶克的著作。更详细的阐述，可参见 A.A. Alchian 的文章（1950）。

轻易逃脱。答案就只能是编制一个更小的控制网络，使之密不透风。社会主义体制的内在逻辑要求官僚权力必须不断趋向“完美”。

构建社会主义体制的积极选择伴随着相应的否定选择。对于经典社会主义来说，私人所有权和私人企业在长期内是不能容忍的。社会主义社会的集权式国家秩序不但会被大规模的资本所破坏，还会遭到小规模农民私人所有权的侵蚀。中央集权迟早会彻底消灭私人所有权，具体时间则取决于它的容忍程度。苏联在等待了十多年之后才开始发动大规模的集体化运动。而越南在取得军事胜利几年之后，甚至连战争给国家造成的经济创伤尚未得以修复，当局就开始着手消灭私人农庄和其他私人生产与贸易部门，然后就是国有化和集体化，由此造成了灾难性的经济后果。埃塞俄比亚政府在一次大灾荒期间展开了对农业部门的社会主义重组，彻底取消了农村人口，并在集体化的基本上将他们全部迁移。这里还需要特别强调的是，私有产权并不是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唯一不能容忍的东西，社会主义容不下任何与其体制不相符的制度、惯例、态度和规范。发育成熟的经典体制不能容忍政治上的反对意见、自治机构、独立于上级政治机关的其他组织、不同于官方宣传的文化和世界观，以及独立经济实体之间的自由市场交易。当然，经典体制所反对的这些现象还是会反复出现，但范围越来越有限。个人行为完全被形式主义所内化：没有了自觉运用思想的能力，企业家精神彻底泯灭，对上级组织唯唯诺诺，根本不可能提出有独立见解的批评意见，更不用说反抗了<sup>6</sup>。

下面对社会主义体制构建过程中的积极选择与否定选择的共同经验进行一下总结：那是制度和行为方式的自然选择，并且会不断进行自我加强，最终凝结为社会主义体制的内在统一性。

在马克思和列宁的脑海里，社会主义革命在取得胜利之后的过渡期内还会存在一些资本主义的“残余物”。马克思这样说道：“我们所要建设的共产主义社会并不是在自己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恰恰相反，它起源于资本主义社会。因此，在各个方面，无论是在经济上，道德上，还是在知识上，共产主义社会都仍然带有旧社会的胎记，旧社会是孕育它的子宫。”<sup>7</sup>马克思这里所说的是社会主义。这些观点后来都被吸收进了经典社会主义的官方意识形态之中。资本主义的残余物在过渡期确实带来了很多问题，因此，一旦把它们消灭干净，共产主义体制的全部优越性就会充分发挥出来。但历史经验表明，社会主义社会的诸多现象和内部矛盾并不是资本主义的遗产，恰恰相反，是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独有特征引发了自己的问题。

### 15.3（体制）原型与国家变体

鉴于上文所述，可能会有读者认为本书似乎也赞同某种意义上的历史决定论或历史天命论，事实并非如此。这里需要考虑两方面的问题。一是对特定历史路径的偏离；二是路径自

<sup>6</sup> 当然也存在着与这些行为相反的活动。即使是在极权统治最为残酷的年代里，已经被限制在极为狭窄领域之内的个人自主权还是遍布于生活的各个层面。企业家精神只是处于蛰伏状态（不时也会以扭曲的形式爆发出来）。还是有人，哪怕是几个人，会勇敢地站出来反对压迫。而当整个社会环境为这些活动提供了更宽松的发展机会时，它们都会即刻变得强大无比。

马克思[1875]（1966年，第563页）。

我决定的范围大小。

就第一个问题而言，某个社会是否会走上经典社会主义之路取决于当时诸多环境因素的共同作用。正如前一节所提到的，共产党必须在获得了绝对的政治统治权力之后，才能够为建立社会主义体制开辟道路。这一历史构建过程就像是携带着一组“基因计划”，它会将体制的主要特征传递给体制内的每一个细胞<sup>8</sup>。新社会播下的种子将发育成长为一个完整的生物体。

这种分析方法与人们通常表达的观点多有抵触，一般都认为经典体制的每一项基本特征都是人为强加于社会之上的，而社会始终在抵抗这种强制行为。按照这种肤浅的看法，不过是残忍的独裁者及其后任通过恐吓和暴力手段将他们的统治强加到人民头上而已。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社会完全可以轻易地将外部压迫阶层彻底摧毁，但这却并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在社会主义体制的建立和发展过程中，反抗行动虽然时强时弱，但从未停止过，而且掌权者每次都使用武力进行了残酷镇压。但新的体制结构靠着自己的基本要素不断繁殖并复制自身，从而侵入了社会关系的所有领域<sup>9</sup>。一旦强加于社会的体制构建过程开始启动，它将以一种自发的方式向前迈进，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自动生根发芽”。如果在某一特定的历史转折点上，起始条件类似的国家采用了不同的“基因计划”，那么其结果将完全不同。请想一想南北朝鲜，它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的时候，经济状况几乎没有差别。在战后的一段时期内，韩国和朝鲜不仅经济起点相同，而且在政治和行政结构方面也相差无几：残酷的独裁统治，不允许有任何反对派；国家官僚机构在经济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对外贸、投资和信贷都要插手干预。当两国之间却有着根本性的差异：韩国的官方意识形态与朝鲜截然不同；韩国的集权统治集团不仅无意消灭私人产权，而且愿意与之合作，帮助它更好发展。尽管官僚协调也扮演着重要角色，但它不仅没有取消市场，反而让市场充满活力。随着时间的推移，朝鲜最终具备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所有关键特征，而韩国在经历了若干年的流血牺牲之后，终于也建立起了自己的政治经济体制。之后，韩国逐步走上了日本式的发展道路，其未来成就与后来的朝鲜可谓天壤之别。比较改革开放前的中国与中国台湾地区、东德与西德，诚哉斯言！

我们再转回到本章开头提出的第二个问题：路径自我决定的范围。如果在某些国家里，当共产党的权力稳固之后，社会将偏离其原先的历史发展轨迹并按照自己的“基因计划”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那么根据本书的理论，它们将来肯定会表现出社会主义体制的主要特征。人们完全有理由相信这样的国家迟早会走进社会主义大家庭。当捷克斯洛伐克在 1945 年之

<sup>8</sup> 这一类比受到了现代生物学基因理论的启发。根据基因理论，遗传特征是由一种叫做 DNA 物质负责传递的，DNA 分子具有控制自我繁殖的能力。它能够在控制其他分子的形成过程中传递遗传特征。遗传基因计划是用一种特殊的 DNA 化学“语言”进行编码的，这种基因计划将在生物体的所有单细胞体内进行复制。在生物体的发育生长过程中，所有的生物化学特征、解剖结构特征，生理特征，甚至是某些行为特征都取决于隐藏在 DNA 内部的基因计划所发出的命令。在生物世界里，每一类物种都有自己的 DNA。关于方面的研究可参见 J. D. Watson 的名著（1968）。这里的简单描述基本引自 N. A. Campbell 的大学生物学教科书（1987）。

<sup>9</sup> 匈牙利诗人 Gyula Illyes 曾在他的诗中（《暴君之歌》）生动有力地描写了这一现象：“你是一个囚犯，同时你也是狱卒…奴隶亲手打造了镣铐并自己带上…暴君到底在哪儿，所有人都被镣铐锁在一起；肮脏腐朽之气同样发自你的身体，因为你也是暴君。” Illyes[1950]（1986 年，第 380~388 页），1956 年第一版。

后刚刚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时候，可能还会有人心存疑虑；卡斯特罗在古巴执政之初，人们对这个国家究竟会走向何方也有争论，但到今天，这两个国家显然都变成了“列宁领导下的苏联”和“毛泽东统治下的中国”。

尽管本书在第3~14章里探讨了社会主义体制的主要共同特征，但其中必然会有偏差，每个社会主义国家都有很多自己的独特之处。仍然可以用生物基因学来做个类比：即使是拥有同一父母的单卵双生体也不可能完全相同。转回到我们的主题来说，有许多因素影响着一个社会的特定结构及其内部经济问题：地理和自然条件、新掌权者所采取的政治路线、领袖的个人品质、外国针对本国的政策和行动、世界范围内的政治事件，如此等等。如果认为有了特定的“基因计划”，即共产党掌权，那么一切都已注定，历史将从此“安然上路”，这种想法是绝对不正确的。就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而言，社会主义“基因计划”的实施力度以及本书所指出的各种趋势的特定组合都会有很大变化。虽然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每个国家在各个时期都曾有过镇压行动，但有些国家可能会采取极为残酷的手段进行大规模的镇压，而在有些国家或有些时期，镇压会相对平和。社会主义国家都实行了命令经济，但有的国家过于教条，太注重细节问题；有的国家则懒懒散散，半心半意。到处都会经常出现短缺现象，但食品短缺在有的国家是无法忍受的，而在有的国家，人们已经对此习以为常。

本书描述了社会主义体制的趋势。一种趋势可能会盛行起来，也可能会遇到某种程度的反抗。某些互为补充的趋势的实际组合会受到不同政策选择的影响。例如，经典体制都趋向于强制增长。领导层推进强制增长的力度越大，公众供给的问题就越严重，由此引发的反抗就需要进行更残酷的镇压。如果领导层能够适当控制扩张动力和投资饥渴（某些国家在特定时期出现的情况），那么它就可能放松政治压迫和思想限制。因此，尽管范围和程度有限，但也有“回旋的余地”。

这里有必要再强调一下前文提到过的一个观点[第1.6节、第2.2节]：本书是在描述一个理论模型，介绍社会主义体制的原型，这并不能代替针对具体国家的历史分析。这类工作将留给其他研究者。本书作者的目的仅仅是想清晰地阐明决策选择始终要受到哪些限制，或者更准确地说，哪些限制是来自“基因计划”，来自社会主义体制的共同特征。

一些社会主义经济的观察家和批评者时常会问道，为什么社会主义不能引入更好的信息体系和激励机制？他们认为完全可以把社会看成是一个巨大的“委托—代理”模型<sup>10</sup>。如果委托人的目标非常清楚，那么就可以设计出一套为该目标服务的最优激励机制，这样整个体制就能够更好地运行。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这一研究方法实际上是在暗示委托人都很愚蠢，他们没能事先就找到最适合自己的信息体系和激励机制。

本书一开始就没有去研究领导层的“目标”是什么，这并不仅仅是因为目标本身很难观测。从公开决议和政治讲话中，我们很难发现目标到底是什么，那些东西不过是官方意识

<sup>10</sup> 本书作者主要是通过西方的理论经济学家了解到这一观点的，他们并不熟悉社会主义，但对社会主义存在的问题都很感兴趣。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机构的研究人员也常常有类似的想法。由于一直在西方世界长大，他们立刻开始研究社会主义国家的问题，甚至开始出谋划策。事实上，这个想法很早就已经出现在苏联数理经济学家们的头脑中：他们曾费劲心思，想为当时在任的领导人编制出一个“最优的经济体制”。关于这一学派的情况介绍，可参见M. Ellman（1973）和P. Sutela（1984）。

形态的组成部分。了解领导层“真实”目标的唯一方法就是观察他们的所作所为，在那里意图（以及对最初意图的修正）已经内化于行动之中。此外，也没有什么集体目标，因为领导层内部就存在着各种冲突。

所有控制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人，从位于官僚体制金字塔顶端的领导到最基层的普通干部，没有一个是傻子。在维护自己的利益和目标方面，他们不逊于任何人。社会主义体制之所以这样演进，恰恰是因为这种结构很好地完成了它的功能使命。如果认为引入新思想对社会主义进行重组之后，就能够改变其主要体制特征，这未免太天真了。

另外一种研究方法则集中关注于极端事例。坚持这种研究方法的人都是社会主义的坚定反对者，他们把人们的注意力吸引到所谓最大的敌人、无法无天的全民恐怖统治、或极大的浪费等问题上来，认为这些极端事例最有效地表达了他们的观点。一些社会主义的支持者也采用了同样的研究方法，他们也乐于探讨这些反面的极端事例，因为他们希望通过抑制这些“极端”或“过度”行为来解决问题。而我力图尝试一种不同的研究方法，着重点是体制的一般规律、典型特征和正常状态。换句话说，是随机波动的可能平均值。尽管这种研究方法可能无法让读者心潮澎湃，但我希望它可以使我们所得出的结论建立在坚实的基础上。

在围绕改革以及“摆脱斯大林模式”的讨论中，人们经常会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当年能否避免斯大林式的恐怖统治？为了让社会主义体制得以生存，我们所付出的代价（斯大林统治造成巨大牺牲）是否值得？对于这些问题引发的学术争论和道德争论，我完全能够理解，但我本人却不想回答这类问题。本书所描述的理论模型并不必然导出斯大林式的恐怖统治，但也不排除会出现这种极端事例。本书的社会主义原型分析基本是按照以下思路进行的：在给定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权力结构、意识形态和财产（权）关系之后，社会结构和社会运行的主要特征是什么？或者说，至少具有哪些趋势或趋向？所谓的“基因计划”（即特定的权力结构和意识形态）是引发上述趋势或趋向的充分必要条件么？我认为这一系列问题比本段开头所提出的关于“极端情况”是否必要或能否避免等问题在逻辑上更为严密。

#### 15.4 苏联的影响

共产党首先是在沙皇俄国取得了政权，这一历史偶然事件对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结构和主要特征产生了什么影响呢？如果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内的发展是发轫于另外一个国家，那么社会主义体制又会呈现出怎样一番景象呢？

提出这些问题的人想要指出的是，列宁和斯大林统治下的苏联所具有的特点与俄罗斯的历史传统有什么样的联系？克格勃继承了沙皇秘密警察的一贯做法；严酷无情的党委几乎就是旧时俄国统治官僚的后裔；荒凉的集体农庄以及逆来顺受的农庄农民仍然会令人想起过去俄国农夫的悲惨生活。这种状况同样适用于苏联以外的国家。在历史的转折点上，即使社会主义不出现在这些落后和处于半文明状态的亚洲国家，它也会在其他国家生根发芽。

然而历史却无法逆转。我们不可能做这样一个实验：如果共产党的极权统治首先不是发生在苏联，而是出现在其他国家，那么这些国家建立起的新的社会主义体制会在全球范围内

带来什么样的影响。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人能够完整回答本节开头提出的问题。当然，在本书的论证过程中，还是为读者提供了一些假设性答案：

1.，人们当然可以认为，共产党夺取政权时所处的环境首先在沙皇俄国出现是一种偶然。但事实上，所有主要依靠内部力量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国家都处于落后和贫穷状态，这几乎成了一个规律。在社会主义革命爆发之前，这些国家都是实行残酷统治的政体，整个社会的不平等现象极为严重[第 2.3 节]。作为先驱者，俄国的自身特点可能在社会主义体制特征的形成过程中发挥了一定作用，但所有国家在革命前所具有的共同特征（见表 2.1）可能具有更大的影响力。它们之中很少有国家建立了真正的议会民主制度，具有了成熟的资本主义体系，并让市场成为社会经济的主导协调机制。所有国家都是“后来者”<sup>11</sup>。这些体制前的共同特征必然会对以下现象产生影响：政治结构（彻底消灭民主体制）、为了摆脱落后采取强制增长模式、进行极端形式的收入再分配，以及其他许多体制特征。这种类型的社会很容易接受将孕育出社会主义体制的“基因计划”<sup>12</sup>。

2. 苏联的样板模式对所有社会主义国家体制特征的形成都产生了重要影响（官方意识形态、机构和行为规范）。

部分原因是苏联采取了各种手段向其他国家强制推行自己的社会主义模式。在军事占领期间，苏联动用军队向所有东欧国家施加了巨大压力。如果当地人民起来反抗社会主义体制，例如 1953 年在东柏林，1956 年布达佩斯，1968 年布拉格，苏联军队采取军事手段镇压并扑灭这些运动。此外，由于担心苏联的军事威胁，其他国家也不得不向苏联“学习”。

除了直接干预，另外一个重要影响因素是苏联及苏联共产党与各国共产党的紧密联系。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早期，莫斯科就通过“火与剑”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其他国家的共产党。当这些国家的共产党取得政权之后，那些曾流亡苏联的领导人就会返回自己的国家并继续受到莫斯科的控制，这些人自然而然就把苏联的做法移植到了本国。苏联顾问们也发挥了重大影响，其中还包括那些在苏联完成学业的无数本国政治家、军官和经济专家。

自发的热情也加强了这种“强制性模仿”并使之更为有效。最后夺取政权的共产党人在漫长的革命斗争中一直把苏联当作人类进步的楷模。他们真诚地相信，越是更精确地复制苏联模式，他们就越能够更快地进入自己所热切盼望的社会主义社会。

上述原因解释了为什么可以把所有经典社会主义国家都看成是苏联模式的跟随者。它们不仅在体制的主要特征上以苏联为师，而且在一些具体的外在形式上（如国徽的设计、军人的服装，一直到企业的管理结构）都模仿苏联。

3. 尽管苏联的影响非常强大，但发挥更大影响力的还是经典体制的内在逻辑。本书在第 15.2 节介绍了机构和运行机制的自然选择过程，这最终使社会主义体制凝聚成一个连贯统一的整体。一旦“基因计划”开始实施（正如苏联影响和内部力量的相互结合），体制内

---

<sup>11</sup> 见 A. Gerschenkron (1962)。

<sup>12</sup> 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可以说明为什么这一点特别重要：社会主义阵营所出现的危机和社会主义体制内部许多国家之间的分裂并没有彻底结束这种革命倾向。东欧、苏联和中国的共产党常常被拉丁美洲的游击队称为“叛徒”，因为这些游击队要为结束他们自己社会中的极端不平等现象战斗到底。他们相信自己一定能够夺取政权，从而建立真正的社会主义体制。

相互关联的各种特征会不断发展并最终融为一体。例如，并不是苏联的短缺经济带来了东德或蒙古的短缺现象，这是体制的内在特征所至。各国都建立了秘密警察制度，利用告密网络将任何反抗迹象消灭在萌芽状态，但这并不能主要归功于苏联安全委员会的顾问们。秘密警察组织是体制的内在需要，因为不进行恐吓、不坚决镇压，不限制公民自由，这个体制根本无法生存。

可以得出以下结论：苏联影响的强弱是各国社会主义体制有所不同的原因之一。但塑造社会主义原型的并不是苏联的影响，而是更多深层次因素的共同作用，即本章在第 15.1 节描绘的因果关系链。

## 15.5 证明

前面几节包含了以下几个观点：

1. 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区别与其他社会体制在于它所具有的几个基本特征；这些特征都与特定的体制有关。
2. 社会主义各种特定的体制现象之间具有特定的因果关系：在相互关联的复杂影响内部有一个因果关系的主线。
3. 社会主义体制诞生和发展具有某些充分必要条件。“基因计划”的种子是特定的政治结构和与之相连的意识形态：共产党的集权统治和无所不在的官方意识形态（其核心观念包括建立霸权，公有制占据支配地位）。
4. “基因计划”将根据自己的模式重塑整个社会，它创造出了一个连贯统一的体系，其中各个要素相互关联，相互支持并相互加强。

从一方面来看，这一理论具有演绎推理的特征。最初的基本假设和中间性结论是进行下一步分析研究的前提。因此，完全可以对这种思考论证过程的内在逻辑提出质疑：分析中是否包括了相互矛盾的假设？在逻辑推理的过程中是否存在不合理的地方？

从另一方面看，这一理论又具有某种实证分析的特征，力图从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现实出发来观察各种现象。因此，需要特别关注理论与历史现实之间的关系。

本书在研究阐述的过程中一再强调，我们希望给出一个理论模型框架，尽管历史现实总会与理论描述有所偏离，但基本没有脱离这一模型框架所涵盖的范围。因此，即使某一个国家的情况与理论描述并不完全一致，或者历史事件与模型假设有所不同，这一理论并不会被证伪。但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本书是一项理论研究呢，还是仅仅是在定义概念（“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哪一个是既不能被证实，也无法被证伪？

在这一点上，我个人认同科学实证理论的标准<sup>13</sup>，特别是这样一个标准：理论必须能够被证伪。定义和论证不能是结论上的同义反复，因为这样就排除了以某些方式证伪结论的可能。

就本书而言，理论必须要面对许多国家长期的历史现实和经验现象。完全可以（或需要）

---

<sup>13</sup> 见 K. Popper (1959)。

利用数学逻辑模型来证明或推翻这一理论。可以利用基于经济统计数据的数学逻辑分析对部分理论进行经济计量检验<sup>14</sup>。但理论中最重要的部分必须得到历史事实的检验。历史（以及研究历史的人）能够回答以下问题：

1. 是否存在这样一个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它并没有表现出本书在第2编所介绍的（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主要特征？

前面章节中曾经提过，本书主要参考了九个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第1.2节]。如果能够了解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社会主义体制已经长期稳定下来的国家），如阿尔巴尼亚、蒙古、越南、朝鲜和古巴，那么可能会更有助于说明问题。这些国家所发生的情况，在多大程度上能够证实本书第3~15章得出的一般性结论呢？在写作本书的时候，很少能得到这五个国家的可靠资料和相关信息。现在，阿尔巴尼亚已经不再是社会主义国家，蒙古和越南正在进行改革。相信，在此之后，我们就能够得到有关这些国家的更多数据和经验信息。

这里需要再次提醒读者的是，我在很多地方都提到本书只是介绍了基本的趋势和倾向，而不是描述这些趋势和倾向在实际中全面发展的详细情形。例如，波兰没有实现大规模的农业集体化，但这并不能证伪第5章所得出的结论，因为波兰政治领导人一直试图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推动农业集体化。

2. 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历程提供了最重要的检验机会。图15.1方框1所包含的“基因计划”是权力结构和意识形态。许多社会主义在进行改革时，主要是针对方框2、3、4中的有关内容，但仍然继续维持着方框1中的主要特征。权力结构还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但已经潜伏着深刻的变革。改革过程中的各种限制、内在矛盾、前进过程中遭遇的失败，以及不断出现重回经典体制的倾向，这些都是理论描述的主要间接证据。如果整个体制能够在方框2、3、4内发展出与经典体制完全不同的全新特征，而且在不改变方框1基本特征的情况下，以一种修正后的体制模式继续生存并顺利成长，那么就会构成对理论的严重挑战，或者说能够将理论完全证伪。

本书提出了一个革命理论。社会主义体制无法实现自我更新，它不可能在维持共产党一党统治以及国有部门支配性地位的同时，逐步消除体制上的功能性障碍。用图15.1来解释，那就是如果方框3、4、5发生了深刻、持久和有效的经济变革，必然要求方框1、2进行彻底变革，即政治结构和产权关系的革命。

在本书问世的时候，我仍然坚信迄今为止的经验证据还无法反驳1~4点中所总结的基本论点。本书其余的内容将考察了这样一个过程：某几个国家开始偏离社会主义体制的经典模式，然后进入改革阶段，最后就是革命。这些分析进一步支持了我的理论观点，当然，最终能够证实或证伪理论的只能是未来的历史进程以及对此进程所进行的科学分析。

---

<sup>14</sup> 即便是统计检验证伪了部分结论，我们还是需要考察一下现象与理论假设在多大程度上是相容的。如果有必要，就必须进行修改。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对局部现象的统计检验是支持或反驳更一般的理论假设的一个重要工具。

这一过程在自然科学研究中非常普遍。有些最基本的理论是无法直接通过实验来证实的。但还是可以对一些从基本理论演绎出来的逻辑假设进行实证检验。如果检验证实了这些假设，那么就可以成为支持基本理论的间接实证检验。

## 15.6 经典体制的生命力

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能够永远长期存在下去吗？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取决于时间尺度，以及如何定义“长期”这个概念。

下一章将对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持续情况进行一个概述。经典社会主义阶段已经结束了，因为改革进程已经开始或者说更深刻的体制变革已经出现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持续时间最长的国家是苏联，其时间为 60 多年。

现在，只有两个国家仍然处于经典体制阶段——朝鲜和古巴。截止到本书写作的时间，我们唯一能够回答的是，经典体制在这两个国家运行了 30 年至 40 年左右。我并不打算预测这两个国家的未来命运，但至少有一点可以肯定：它们周围的世界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几乎所有的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包括最强大的两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和中国，都已经走出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

即使我们可以克制住自己不对这些国家做任何预言，但我们可以这样说：如果用世纪作为时间标尺来衡量人类历史，那么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只是昙花一现。比起那些经历了多少个世纪沧桑仍然屹立于世的社会经济体制而言，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生命非常短暂。

除了用世纪作为衡量人类历史的时间标尺之外，还可以用相对较短的时间标尺。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从诞生到消亡大约相当于一个成年人一生几十年的时间。从这个角度来看，经典体制还是有一定的生命力。从第 3~15 章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出，经典体制正常发挥了维持生存的基本功能，即有效控制了社会活动：它组织生产，从而为公众提供生活所必需的商品和服务；它以自己的方式维持着协调社会活动以及人与人共同生存所必不可少的纪律；它找到了一种法律和道德体系使人们还不至于迷失生活的方向和意义。此外，它也得到了部分社会成员的支持，至少这些人认为支持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对他们有利。体制内的各个构成要素也都能够相互支撑，融为一体。在某些情况下，它不仅能够在现有水平上复制自身，而且还可以不断扩张、成长和发展。它聚集了庞大的武装力量，完全可以防御军事攻击。尽管整个体制充满了矛盾和内部冲突，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还无法威胁到它的生存。

上面这段话没有包含任何价值判断。让我们再回到本书开头的那个类比，可以为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编制一个“成绩单”，然后依据各种内在价值为它的表现打分[第 1.7 节]。我们在分析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时，对一系列最重要的人类普遍价值领域，如物质福利、生产效率和创新能力、维护个人自由、平等和社会稳定，都进行了讨论。很显然，在与资本主义体制的竞争中，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在很多科目上都没有获得优秀，例如平等和稳定。此外，在其他一些基本的价值领域，如福利、效率和自由等方面，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所获得的分数远远低于民主政治体制下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当然，这只是对实证分析的一项补充。至于体制内部的公众如何评价那完全是另外一回事：部分社会成员喜欢现行体制是因为他们自己分享了权力和利益，并赞成官方意识形态；有些社会成员有所不满，但他们无法对体制的表现做出恰当评价，因为没有其他体制可以作为参照；还有其他一些社会成员对该体制深恶痛绝，

但他们根本没有机会表达自己的想法。一旦公众的不满不断增加，当权者就采取镇压手段来维护体制的生存。

这又回到了前面讨论过的一个问题：只要能够压制住不满，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就可以生存下去。如果用十年作为时间标尺来衡量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而不是以世纪作为时间标尺），那么至少看起来它仍然具有坚韧持久的生命力。

但必须加以补充的是，确保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能够生存下去也绝非易事。一些内在矛盾不断恶化。在与资本主义竞争的过程中，社会主义体制在很多领域都败下阵来，而且差距持续扩大。所有这些都为开始进行体制变革提供了动力和支持，这也将我们引入了第三编的主题：经典体制的腐化与危机、改革以及革命。

# 第 21 章 市场社会主义

本章所讨论的隐含在政治与思想潮流背后的基本观点是：让市场作为中央计划方式的补充，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协调机制（或者至少在地位上等同于官僚机制），但公有制仍然是占主导地位的所有权形式。

在这一比较广泛的思潮中，不同流派之间在许多方面还是有区别的，其中一个重要的标志就是它们希望朝着建立市场机制的方向究竟要走多远。但它们共同的理念都是信任市场，因此，将整个思潮描述为迈向市场社会主义的运动还是比较恰当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者们，尤其在改革的初期，一般都强调他们希望将计划和市场结合起来。因此也可以用另一种说法来合理描述这一思潮：“有计划的市场经济”(*plan-cum-market economy*)<sup>15</sup>。

这些观点对经济的运行产生了强有力的影响。关注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的实际变化构成了偏离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运动的主要趋势之一。

本章的主题是国有部门中出现的市场社会主义现象，不涉及市场在其他经济部门中承担什么角色。因此从某种程度上说，它并没有充分回答这样一个问题，即市场在社会主义改革中起到了什么作用（第 19 章讨论了私营部门和市场的关系）。

## 21.1 思想先驱

倡导市场社会主义的思想与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论述是无法相容的。马克思欣赏流行于资本主义所有制工厂内部的组织形式，并将其与工厂外部明显缺乏有效组织的企业间的关系进行了对比，他在《资本论》中这样写道：“占统治地位的却是极端的无政府状态……作为商品占有者的资本家自己处于对立状态之中”。<sup>16</sup>《资本论》里还有另外一段话：“在集体生产中，不再存在货币资本。社会把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分配给不同的生产部门。生产者可以获得纸质凭证，以此从社会消费品储备中取走与他们劳动时间相当的量。但这些凭证不是货币；它们也不流通”<sup>17</sup>。恩格斯写道，共产主义社会不需要商品价值所代表的“间接的、毫无意义的”表达形式。它直接计算隐含在产品中的劳动时间<sup>18</sup>。马克思经典著作反复强调市场是运行很差的协调机制，必须被有意识的计划所取代。卡尔·考茨基，马克思思想的伟大阐释者，对此作出了如下总结：“关键问题就是要改变这种组织形式，正是这种在参与者背后运行的无意识的组织形式带来了摩擦、悲痛、灾难、破产和危机。因此需要在价值规律的作用下，把它调整为有意识的体制，通过事先计算所有调整因素来取代由供求关系进行的追溯性

<sup>15</sup> 本书将社会主义体制下的计划视为官僚协调的要素之一。因此“官僚协调机制与市场协调机制”成为我在有关改革进程的讨论中表述自己观点时的一对概念。

但在说明启动并伴随改革进程的有关思想趋向时，应坚持争论中实际参与者所使用的术语。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本章所提到是那些“有计划的市场”观点的支持者。

<sup>16</sup> 马克思[1867~94] (1978, 第 51 章, 第 1021 页)。

<sup>17</sup> 同上, 第 18 章, 第 434 页。

<sup>18</sup> F. 恩格斯[1978] (1975, 第 294~295 页)。

调整。”<sup>19</sup>考茨基在此反对的事情之一恰恰被亚当·斯密视作市场的首要优点：市场正是通过在参与者背后那只看不见的手发挥作用。

对那些已经将马克思政治经济学融入骨髓的人来说，不论是理性的辩论还是超乎理性的感觉都将导致他们带着怀疑、反感、嫌恶和轻蔑的情绪来看待市场，认为危机和无政府状态、投机、可怕的广泛竞争，以及所有的正确比率都只会在事后才出现。废除私有制的历史使命之一正是要结束这种盲目的、无计划的生产协调方式，并且要用有意识的计划来取代它。那些试图将“社会主义和市场”相结合人必须放弃马克思主义的这一基本原则，因为对马克思、恩格斯和他们最忠实的追随者而言，社会主义与市场是水火不容的<sup>20</sup>。

最先精辟地阐述社会主义市场观点的先驱之一是奥斯卡·兰格（1936～1937）的经典著作。西方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展开了有关社会主义的争论<sup>21</sup>。巨大的挑战来自奥地利经济学家路德维希·冯·米塞斯[1920]（1935）的著名研究，他声称在缺乏私有财产和市场的情况下，社会主义没有能力进行理性计算。兰格不同意这一观点，并概括出了一种经济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公有制企业要么利润最大化，要么遵从最优化的相关规则。由中央计划办公室来设定市场结清均衡价格，事实上可以通过模仿市场机制来做到这一点：当它发现需求过度时就提高价格，当发现供给过度时就降低价格。兰格的一系列论证说明这种体制有能力平衡供给与需求。

在这场争辩中，曾有人提出有意识的中央计划无法令人信服地处理与协调数百万产品供需有关的庞大计算体系。兰格反驳说这种大量的计算是不必要的：社会主义可以采取市场运行原则。中央计划者通过对过度供给（需求）的信号做出反应来不断调节价格。在此之后，买卖双方将对价格信号做出响应，最终他们的活动将趋于均衡。兰格的著作没有提供详细的实际改革建议，但其中包括了市场社会主义思想流派的许多基本观念：愿意增加利润和降低成本的企业自主权，价格信号的基本作用以及集权与分权之间的特定联系。

辩论中对兰格思想路线最尖锐的批判是来自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1935），他的主要论点如下：社会主义的真正问题不在于它是否能够设定均衡价格，而是建立怎样的激励，然后可以迅速用于隐藏在许多不同地方且需要传播的信息。在这方面，市场、竞争和自由企业是必不可少的。当50年之后回顾这场争论时，我们能够得出这样的结论：在所有关键问题上，哈耶克都是正确的。循着兰格路线朝着市场社会主义摸索的改革者们通过自己国家的惨痛教训也认识到兰格所提出的希望是美梦一场。

虽然最后通常都会醒悟过来，但市场社会主义之所以能够迷住这么多人，它的观念必然

<sup>19</sup> 卡尔·考茨基（1910，第151页）。

<sup>20</sup> 《新德意志报》（东德的共产党党报）在昂纳克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坍塌的前几个月写道：“我们应该接受市场经济的这些恩赐吗？退回到生产资料私有制？退回到人剥削人的社会？退回到自由竞争、自由劳动力市场？不，决不能回到资本主义。不管有人认为市场经济有什么优点，它不能公平对待社会主义的本质，即竭尽全力谋取人们的福利。这就要求有统一的经济和社会政策，因此只有一个基础得以存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我们使它变得越有效和越完美，对所有人而言也就越有益处。”1989年1月5日，第5版，社论。

<sup>21</sup> 20世纪30年代西方关于社会主义争论的简要记述在A. Bergson的研究著作中有记载（1948, 1967）。关于现在的评论，见A. de Jasay（1990），D. Lavoie（1985）和G. Temkin（1989）。

拥有很强的吸引力，而产生影响力的秘密之一是在于思想领域。对于那些在政治思想方面仍然坚持马克思主义，但却抛弃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并支持新古典的人而言，市场社会主义的观念为他们提供了一条简易且从容的出路<sup>22</sup>。

现代西方著作在很久以前就已经超越了把市场理想化的幼稚阶段：它认识到市场机制也有其阴暗面，市场机制的自动调节过程无法奖励好的外部效应和惩罚有害的外部效应，无法保证公共产品的最优供给，或者保证将社会公正原则应用于收入分配。同时，对计划的有益批判也指出了它许多不好的方面。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的思想提出了两种机制互为补充的可能性，即它们彼此都可以弥补对方的缺陷。当市场由于社会福利的原因需要纠正时，中央计划和控制将进行干预。与此相对，市场会让那些掌权者从协调经济活动的日常烦琐之事中解放出来，并在中央计划者做出损害买卖双方利益的错误决定时，增加发出信号的能力。这种趋势的提倡者希望最终能出现一种结合两种机制优点并使各自缺点最小化的体制<sup>23</sup>。

政治上的辩论又加强或补充了上述经济上的论证。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已经造成了严重的经济困难；它需要进行重大变革。而与此同时，资本主义体制却取得无数的经济成功。资本主义的“秘密”是：它的活动由市场来协调。资本主义这方面的东西可以并且必须接收过来，但与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有关的更深层次的其他所有事物则必须加以保留。权力结构和公有制的主导作用必须保留并且要与市场相结合<sup>24</sup>。“社会主义”（意味着一党制、权力垄断和公有制的主导作用）加上“市场”（企业自主、企业间的契约制度以及价格信号对生产者和使用者的影响）：这就是用于解决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组合形式<sup>25</sup>。接受这一观点意味在关键之处摆脱马克思主义传统的束缚，但同时承诺在更深刻和更本质的领域仍与社会主义国家的官方意识形态保持一致。

在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范围内出现了各种思想，这些思想影响了每一个进行改革的国家。有些学院派经济学家回过头来求助于兰格，有些人则独立地完成了“重新发现”的工作。也出现了不少在很多重要方面都不同于兰格的观点。虽然设计改革方案的专家不免受到政治因素的影响，但塑造这些想法主要还是上文介绍过的那些思想动机。<sup>26</sup>在接受

<sup>22</sup> 在此出现了与早期数学计划先驱者思想的奇特对称。这两种思想都将马克思主义和瓦尔拉斯联系在一起。在市场社会主义的理论领域中，集权和公有制与在瓦尔拉斯原理基础上运行的价格决定过程和分权生产共存。在数学计划的领域里，规划模型的结构遵循了瓦尔拉斯原理。瓦尔拉斯著名的拍卖人就是价格控制办公室；在数学规划构架中，该拍卖人包含在模型和计算机中。

<sup>23</sup> 在更早阶段我也倾向于这种观点（1965, 1971）。

<sup>24</sup> 这种观点在中国共产党的一个决议中这样表达的：“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1984年，中共十二大三中全会决议，引自 J. Wu 和 R. Zhao (1987, 第 312 页)。

<sup>25</sup> “简而言之：计划的优势就将越来越多地与社会主义市场的刺激因素相结合。但所有这些将只在社会主义主要目标和管理原则之中发生，”戈尔巴乔夫这样写道。戈尔巴乔夫 (1987, 第 91 页)。或者是稍后的这句话：“市场的优越性已经在世界范围内展现，如今的问题只是在市场条件下是否能够确保高度的社会安全。答案是：不但可以保证，而且事实上正是有管理的市场经济使得国民财富增长到允许每个人的生活标准都提高的程度。而且无疑疑问，国家权力仍然掌握在我们的手中。”戈尔巴乔夫，《消息报》，1990 年 7 月 11 日。

<sup>26</sup> 在此有几篇开拓性的研究著作，它们按国家分组分别是：南斯拉夫：B. Kidric (可以在 1985 年的卷册中参阅他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的作品)；匈牙利：G. Peter (1954a, 1954b) 和 J. Kornai[1957] (1959)；波兰：W. Brus[1961] (1972)；捷克斯洛伐克：O. Sik (1966)；苏联：E. G. Liberman[1962] (1972)；中国：孙治

市场社会主义思想时，社会主义改革国家的统治集团有意识或无意识地被如上简单概括的政治思路所支配。所有这些动机相互融合并同时出现。能够肯定的是：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思想在社会主义改革国家的官方意识形态中发挥了核心作用。经典社会主义官方意识形态与市场社会主义思想最明显和最根本的区别是：前者拒绝而后者信服并承认市场机制的作用。经共产党修正过的官方意识形态之所以答应实行市场社会主义（这本身就充满了内部矛盾）是因为它力图调和无法共存的成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和对市场的尊重。

## 21.2 来自历史实践的总结

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思想并不仅仅停留在政治和经济思想领域内，它们还通过说服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的当权者采取许多实际变革，从而产生切实的效果。尽管不打算一一列举，但我们还是根据市场社会主义类型改革变迁的顺序挑选出了长期使用（或在写作本书时仍在继续使用）这种控制机制的几个国家：南斯拉夫（1950～）、匈牙利（1968～1989）、中国（1978～）、波兰（1981～1989）、越南（1987～）和苏联（1985～）。

对这六个国家的讨论仅限于国有部门的控制。在南斯拉夫，还包括“社会所有”下自主管理的单位；在其他国家，则包括国有企业和“类似国有”的合作社。

本书不打算逐一详细介绍这种变迁趋势在每个国家如何扩张、前进和后退的历史。本章在后面几节将概括出前面六个国家“市场社会主义时期”的一般模型。在此，我们还是想再次重申本书其他地方曾反复强调过的观点：描述是非常抽象的；它将忽略国家之间的许多差异，也会忽略特定国家里瞬息万变的具体情况。它只是挑选出这六个国家市场社会主义改革时期的主要特征、内在倾向和特定趋势<sup>27</sup>。

南斯拉夫在某些方面是一个特殊案例，因为市场社会主义在南斯拉夫从一开始就与引入自主经营密切相关，这在本书中是作为一个单独变革趋向进行讨论的[第20章]。当然，与本章及下一章所讨论的内容相类似的许多现象也同样出现在南斯拉夫。

上述六个国家的国有部门在市场社会主义时期的运作模式在下文中被简称为市场社会主义经济。

市场社会主义的拥护者可能会反对这种说法，因为当这些思想应用于上述国家时，它们都被扭曲了。事实确实如此，但有什么理由说这种思想在实际运用时，其偏离市场社会主义远景和希望的程度就大于经典社会主义偏离“原教旨主义社会主义者”梦想和希望的程度呢？正如斯大林、毛泽东和拉科西的社会主义是现实存在的经典社会主义，那么铁托、卡达尔、邓小平、戈尔巴乔夫和拉科夫斯基的社会主义改革就是当代的市场社会主义。有鉴于此，

---

方[1958～1961]（1982）。

参阅 L. Szamuely (1982, 1984) 对更早期争论的详细论述。想了解对改革思想的突出看法，包括对其缺点的批判，可参阅在改革思想和各类关于市场失灵的西方经济理论分支（比较经济体制、委托代理和激励理论以及产权学派）之间建立联系的 I. Grosfeld (1989b) 的著作，此外还有 J. M. Kovacs 的著作 (1988 和 1990 年简装版)。关于苏联，第一次尝试论述由公开性释放出来的大量改革思想的是 A. Nove (1989)。关于捷克斯洛伐克的观点，见 V. Klaus (1989, 1990)。

<sup>27</sup> 其他一些国家也宣布了要进行迈向市场社会主义的改革。

使用“市场社会主义”一词也就并无不妥。

### 21.3 放松管制的其他替代战略分类

立足于经典社会主义的历史现实，经济领导人开始向想像中的市场社会主义迈进，但他们究竟能走多远，则取决于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时期<sup>28</sup>。大体上我们可以说出现了特定的放松管制过程。在接下来的讨论中，“放松管制”一词专门指使采取改革措施，从而使经济现象摆脱指令经济，即以命令为基础的直接官僚控制。根据这种狭义上的定义，我们不能假定放松管制的经济过程不再受中央的控制或者说摆脱了官僚协调的影响。在讨论中，放松管制一词只意味着经济规模不是由中央指令强制决定的<sup>29</sup>。

放松管制的替代战略可以根据不同标准进行分类。第一个问题是相对于从前被中央指令控制的某些特别重要的经济变量而言，放松管制走得有多远？即放松管制的程度如何。我将在后面讨论它[第 21.4 节]。

第二种分类标准是放松管制的范围，即放松管制替代战略所延伸的范围。南斯拉夫以及后来匈牙利的放松管制从一开始就涵盖了所有领域的国有企业。中国和苏联首先是选定“试验企业”来使用新的控制机制，而且按新旧不同机制运行的部门处于分割状态并长期共存。后来，按新机制运行的企业数目分阶段不断增加<sup>30</sup>。

然后我将引入第三种分类标准，即放松管制的先后顺序。在不同控制方式下同时运行的各部门所占比重的变化意味着放松管制是分阶段实施的，而不是一个统一的行动。南斯拉夫和匈牙利战略的一个重要特征是，最显著的那部分放松管制，即在短期决策中废除指令经济，是快速执行并一举完成的（但即使是这两个国家，其他部门放松管制的行动也是分阶段进行的）。相比之下，中国和苏联即使是在放松对投入产出的管制方面也是逐步推进的。

局部的放松管制措施会产生强烈的相互影响作用。因此理论经济学家和经济部门里坚定的改革者指出放松管制的措施不应渐渐地逐一应用，而是需要“组合打包”并立刻开始实行。没有人否认“打包”原则，但包裹究竟要装哪些东西，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匈牙利的改革过程在这方面走得最远：1968 年 1 月 1 日推行的新经济机制包含了在大范围同时并行的改革措施。虽然改革中确有突出事件（立即推行较大的打包措施），但这些措施最终还是

<sup>28</sup> 在大量研究国有部门变化的著作中，我们挑选出了下列文献以供参考：南斯拉夫：J. P. Burkett (1989)；匈牙利：《比较经济学》杂志（1983 年秋季，有关匈牙利改革话题专刊），J. Kornai (1986b), G. Revesz (1990)；中国：B. Balassa (1987), W. A. Byrd (1990), H. Harding (1987), D. Perkins (1988), E. J. Perry 和 C. P. W. Wong, eds. (1985), C. Riskin (1989), M. Xue (1982)；波兰：L. Balcerowicz (1988), Z. M. Fallenbuchl (1988), P. Marer 和 W. Siwinski, eds. (1988)；苏联：E. A. Hewett (1988), A. Aslund (1989), M. L. Goldman (1987)；越南：G. Porter (1990)。

<sup>29</sup> 从某种程度上说，对这个概念的解释不同于目前人们所谈到的西方资本主义经济的放松管制。即使在所谓的管制时期，资本主义国家也不曾发生过政府向企业（通常是私人所有）发布命令的现象，最多是规定某些价格以及采取行政限制。不过，虽然就其内容而言，本书所讨论的放松管制过程与当今西方世界的放松管制不是一回事，但它们都指向了同一方向：减少国家的直接干预。如果从这一角度来看，使用放松管制一词也就显得更为合理了。

<sup>30</sup> 在某种程度上，人们在此可以列举中国的经济特区作为例证。上文所提及的试验为某些企业提供了与经济中其他企业大为不同的特别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就要为特定区域提供特殊的经济控制环境。其他国家，如苏联，也表达了建立类似特区的思想。

无法囊括所有的控制过程。

## 21.4 企业的纵向依赖

在指出放松管制的程度、范围和先后顺序会依国家和时期的不同而有所差异之后，我们将开始忽略这些差异，然后概括出处于半放松管制状态中的国有企业的主要特征。为了防止无数的细节模糊主要特征，有必要进行这种抽象<sup>31</sup>。

企业处于双重依赖的状态之中。从纵向来看，它依赖于政府当局；从横向来看，它依赖于卖方和买方<sup>32</sup>。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这样形容任何体制下的企业：每个企业都受到政府的影响，而且每个企业都依赖于其投入的供应商和产品的消费者。因此，需要从这种双重依赖中分离出不同体制所特有的要素。

下面将逐一介绍企业活动各个方面的情况，借此来分析在经历了放松管制之后，企业的纵向依赖程度。我们希望尽可能对相关问题加以充分说明，因此会简单重复在本书其他地方已经详细讨论过的一些内容。用多长篇幅来论述某一观点并不能代表它所描述的现象的重要性；有些极其重要的内容也只是简要提及。只是当某些问题在本书的其他章节中没有涉及时，我们才进行详细讨论。

1. 进入。通常仍然要由政府来决定建立新的独立的公有制企业，进口竞争或私营企业的进入也必须由政府来批准。
2. 退出。仍由政府来决定是否关闭公有制企业，这一问题与软预算约束现象密切相关[第 21.5 节]。
3. 兼并与拆分。企业发起兼并或进行拆分的机会有所增加，但政府仍然拥有最终决定权。
4. 企业领导的任命。在领导人的任命、选拔以及批准方面，政府要么是直接决定，要么对此发挥决定性影响。表 21.1 根据中国的数据对这一现象进行了调查。

表 21.1 中国管理者的提升，1985

管理者的不同提升渠道的分布 <sup>a</sup> (占总量的百分比)	
政府任命	60.1
经过磋商后政府任命	30.7
直接选举	4.4
直接雇用	1.8
其他	3.0

来源：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1986，第 173 页），转引自 Y. Huang (1988, 第 6 页)。

<sup>31</sup> 读者马上就可以看到，此处得出的结论是：官僚协调仍然占主导地位。由于这个原因，在用模型总结基本特征时，我们将主要考虑放松管制过程走得更远的国家，而不是“一般的”经济改革国家（如匈牙利和中国，而不选择苏联）。如果结论支持放松管制程度更高的经济，那么它也一定支持放松管制程度较轻的国家。

<sup>32</sup> 还存在第三种依赖：企业领导对企业雇员，即企业工人的依赖。在讨论自主经营趋势时，我们曾涉及这一问题[→20.4]。

这组数据的英文出版物可见 B. L. Reynolds 主编 (1988, 表 5.10)。

<sup>a</sup> 基于对 900 个企业的调查，其中 19.9% 的数据来自集体企业。

总的来说，上述 1~4 点意味着该体制还没有摆脱经典社会主义的特征，也就是说，自由企业的原则未能在国有部门加以应用。企业间的竞争无法带来企业之间或者企业领导人之间的自然选择。选择完全是人为的：政府决定企业的存活以及企业高层领导人的提升或解雇。接下来还有十个要点，但前面所提到四点是最为重要的。只要上述结论成立，我们就有充分的理由说在纵向和横向依赖中，纵向依赖占据着主导地位。

5. 产出和 6. 投入。南斯拉夫和匈牙利分别在 1950 年、1968 年完全放弃了通过控制国有企业的短期生产来强制实行指令经济。

中国在 1984 年开始放松管制，但程度比南斯拉夫和匈牙利要低。中国引入了所谓的“双轨制”：国有企业接受强制分派的产出任务，而且多数情况下它没有束缚企业的整个生产能力。在完成上述强制分派的产出后，企业有权生产更多产品并且可以自由出售多余部分。强制产出的投入配额由政府通过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习惯方式定量配给，但企业本身必须获得强制计划之外自由产出所需的投入；定量配给机构不会为它们提供这类投入：背后的思路是它们应该从别的企业超出强制计划的自由产出中获得<sup>33</sup>。如果不考虑技术细节，1987 年苏联企业法及其实践与中国的中间道路解决方案在内容上十分相似。虽然企业可以自主决定其产出的剩余部分<sup>34</sup>（见表 21.2），但相当大比例的企业产出事实上都受到具有强制力的政府定购（goszakaz）的约束。

表 21.2 苏联政府定购所占份额

政府部门	政府定购在生产总值（计划）中所占份额 (百分比)	
	1988	1989
机器制造业	86	25
燃料能源	95	59
冶金	86	42
化工和木工行业	87	34
轻工业	96	30
建筑材料	66	51

资料来源：E. Rudneva (1989, 第 27 页)

即使在南斯拉夫和匈牙利这些产出不被指令所控制的国家，上级组织仍然可以通过许多其它方式干预产出的决定。要求企业尽快交货的巨大压力不但来自消费者，还来自各种党和

<sup>33</sup> 无法得到放松管制程度的详尽数据，零星数据显示：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强制计划束缚了企业生产力的 30%~100% 左右。

<sup>34</sup> 有关苏联政府定购更为详细的讨论，见 L. Voronin (1989), V. Sletsiura (1989) 和 E. Gaidar (1990)。

政府组织。如果消费者和当局的愿望相互冲突，那么后者的力量肯定更强大。在只是部分废除强制指令的国家里，官僚对产出决策的干预更为显著。

中央对生产资料的管理虽然没有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全面，但仍然存在大量的采购许可和配给。此外，如果在获得投入上有困难，政府干预则可以提供有效帮助。这种对投入的干预通常落后于产出方面的非正式干预。放松管制加大了买卖方关系中自愿合同的作用。但当对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论时，所求助的仲裁人是某个上级机关，而不是法院。

7. 进出口和 8. 外汇。生产企业在进出口交易中所起的作用显著扩大。但即使企业获得了从事国外贸易的正式权利，因而无须再和专业贸易公司打交道，上级组织仍然会继续通过各种方式进行干预：如设定出口任务、对企业施加压力要求它完成一定数量的定单、优先考虑某些市场而避开其他市场等等。在进口而言，有配额管制，或是每次交易都必须经过一套许可程序。在这一切的背后，还有严格的中央外汇管理制度。

9. 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选择。上级组织经常干预企业技术和新产品引进的选择。企业的补贴、信用能力、进口许可以及其他类似问题一般都与上述选择相关。

10. 价格。部分放松了定价管制，但大部分价格仍然由政府决定，而且政府还对买卖双方名义上享有的自主定价权进行干预。计算方法是上面规定的，利润率是上面决定的，如果价格被认为定得太高，企业还将受到指责。

11. 工资和就业。有各种各样的限制措施阻碍着企业和雇员就工资达成自由协定。通过正式或非正式的方式设定就业上限和下限，以此对就业进行经常性的干预。

12. 税收和补贴。从表面上看，现行的税收制度或多或少对所有企业一视同仁。但事实上，为特定部门或特定企业制定的税收政策普遍存在。因此，有关税收额和最后支付期限的特定优惠政策同样广泛存在。

13. 信贷支持与借款偿还。官僚特征继续支配银行部门的运行。银行和企业间的关系并不是一个横向的商业关系，其中银行只关心自己的利润水平。银行是政府的一个分支机构，目标是设法将企业置于其控制之下。软预算约束综合症仍然存在于要点 10、12 和 13 所涉及的领域[第 21.5 节]。企业的纵向依赖力量在此再次突显出来。

14. 投资。放松了对投资决策的全面管制。在所有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经济中，企业可独立决定的投资比例都大大增加，而且资金的主要来源是企业自身从净利润中积累的储蓄。源自国家预算无须偿还的资金所涵盖的投资比例不断下降，与此同时银行信贷的作用不断增大（见表 21.3 和 21.4）。

表 21.3 中国的投资资金来源

年份	基本建设 (人民币 亿元)	源自国家预算的部分 (%)
1976	376.44	83
1977	382.37	78
1978	500.99	78
1979	523.48	76
1980	558.89	54
1981	442.91	50
1982	555.53	42
1983	594.13	50
1984	743.15	48
1985	1 074.37	35
1986	1 176.11	35
1987	1 343.10	33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1988, 第 498 页)。

表 21.4 匈牙利的投资资金来源

	国家启动的投资			企业投资		
	融资渠道比例			融资渠道比例		
	政府	企业	信贷	政府	企业	信贷
1980	83	14	3	10	68	22
1981	72	23	5	8	71	21
1982	69	27	4	8	73	19
1983	69	28	3	9	75	16
1984	81	19	0	10	73	17
1985	75	25	0	10	72	18
1986	61	39	0	11	76	13
1987	57	43	0	—	—	—

资料来源：中央统计局 (Kozponti Statisztikai Hivatal, 1982, 第 78 页; 1984, 第 77 页; 1987, 第 75 页; 1988, 第 58 页)。

虽然企业投资资金中由自身财力提供的比例已经大大提高，但正如表中所示，分权的实际水平要低得多。规模较大的工程所要求的额外资金远远超出了企业的自身财力，这就为国家通过国家预算或高度集中的银行体系提供资金，从而为干预投资决策打开了方便之门。因

此，中央机构不干预投资的实际比例要远远低于表中所列出的比例。

上述十四点基本涵盖了政府与企业之间的主要联系。上级组织对企业日常活动的干预只有部分由正式条例来加以规定，即政府有权批准企业行为或对企业下达命令。法律规定之外还存在着无数非正式的“无形”手段：企业领导被会议、个人谈话、电话和书信所支配；有时靠“糖衣炮弹”，有时则靠隐蔽的或公开的威胁。

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有正式的指示和汇报体制，结构非常清晰。但在半放松管制的市场社会主义体制下，混乱的非正式沟通日益盛行。企业与上级组织之间的关系模糊不清，充斥着谁也弄不清楚的潜规则，用各种暂行规定、特殊处理和私人关系来规避官方“路线”。在一家企业中，各种机构都有发言权，而目标之间又存在着相互冲突的现象。聪明的管理者学会了对许多上级耍花招，挑拨离间，然后从中得利。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的军事型强制秩序逐步让位于松散易变的联系，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变得模糊不清。

虽然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上下级之间也经常要讨价还价，但最终结果还是由上级组织来定夺。而现如今，讨价还价已经变得更为普遍；下级在谈判中占据着更有利的地位，使用误导性信息也变得非常普遍<sup>35</sup>。当然，讨价还价的内容也发生了变化：企业过去常常是去争取更少的产出任务和更多的投入配额，而现在谈得更多的是官方许可价格、工资、税收、补贴、信贷条款、进口许可和外汇津贴<sup>36</sup>。

上述所有干预方式都可以被视为间接控制手段。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之间的根本区别可以这样总结：在经典社会主义经济中，国有部门受到直接的行政控制；而在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中，它们受到间接的行政官僚控制。一个处于半放松管制状态的经济逐步形成了。

市场社会主义改革的设计师们希望部分放松管制也能够带来国家计划和中央经济管理的角色转变。这种想法的基本思路是：经济计划要避免卷入短期计划的详细分解细节之中，或一味纠缠于执行相关指令。这样才能有更多的精力进行经济分析、编制宏观层次上的短期目标以及制定长期经济战略。由此，经济计划就可以与中央经济管理相互连接，中央经济管理将集中于实现主要的财政和货币政策目标，以及稳定基本的金融指标参数（如利率和汇率）。

这一想法在现实中失败了。中央经济领导并没有去学习宏观管理，他们还是继续对无数的微观管理进行干预。国民经济计划的声誉和影响力慢慢地被侵蚀。在经典社会主义指令经济下发展起来的计划模式根本无法应对新的情况。与此同时，在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中，中央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在准备政府决策时，未能学会以当代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学家在经济管理部门运用的现代专业技能为基础的分析方法。经济当局对财政和货币政策一窍不通<sup>37</sup>。

<sup>35</sup> 见 L. Balcerowicz (1988)。

<sup>36</sup> “管制调节器”一词在有关匈牙利的经济文献中用来形容那些由上级组织设定的财务或价值指标参数。一般是这样来描述改革：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所习惯的计划谈判已经让位给了“管制调节谈判”。见 L. Antal (1979, 1985)。

G. Tidrick (1987), M. I. Blejer, G. Szapary (1990) 和 P. Bowles 以及 G. White (1989) 对中国的“管制调节谈判”进行了详细讨论。

<sup>37</sup> 对宏观控制缺乏基本的理解和经验是导致经济管理机构转向微观管理的因素之一。工作人员更熟悉如何催促交货、通过建立奖金制度来鼓励出口或者投资行为、发放特别许可证或特许权，或者强加禁令。这才

虽然这些社会主义国家在国际统计中仍然被称作“中央计划经济”，但它们对经济的管理和重组并不是真正的计划，而更像是一系列的即席之作。

## 21.5 预算约束的软硬程度以及企业对价格的敏感性

在所有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里，官方文件都强调需要让企业对增加利润感兴趣。这是进行以下改革的原因：建立管理者报酬和奖金体制；与工人一起分享利润；企业福利支出的规模将取决于它的利润。企业从净利润中积累的储蓄成为它投资的资金来源之一。在市场的社会主义的改革规划中，它们假定企业将对价格和成本做出反应，这样价格就能够成为中央管理的控制工具之一。

尽管有了上述原则规定和相应的法律措施，但企业的利润激励依然很弱（即使与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相比已经略有加强）。由于预算约束仍然相当软，对于企业而言，获利能力未能成为决定生死的头等大事或者中心目标<sup>38</sup>。价格对企业的行为确实产生了更大的影响，但仍没有实现真正的突破。

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仍然继续使用着四种导致预算软约束的方法<sup>39</sup>：（1）软的补贴，（2）软的税收，<sup>40</sup>（3）软的信贷提供<sup>41</sup>，和（4）软的管理价格<sup>42</sup> [第 8.4 节]。

这组现象的某些典型表现形式是：

国家货币经常用来解救一直亏损的企业，见表 21.5 和 21.6。在党和政府的决议和领导讲话中，反复承诺将停止求助亏损企业<sup>43</sup>。在所有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里，都制定了或者准备制定有关破产程序方面的法律，但这些措施几乎从来没有真正实施过。

---

是他们游刃有余的拿手好戏。

上述问题在苏联的 20 世纪 80 年代末期显得特别尖锐，经济中央管理缺乏基本的宏观经济知识。对形势的曲解使得金融政策错误百出，这是导致货币和财政问题日益恶化的重要原因之一。

<sup>38</sup> 硬和软是一个连续体中的两个极端。硬和软的程度可以有所不同[第 8.4 节]。预算约束的软硬程度依国家、时期、部门和企业类型的不同而不同。预算约束相对较硬的企业具有较强的价格和成本敏感性。如果在接下来的分析中忽略细微差别，相信不会有太多误差，而且为了简单起见，在不加限定的地方，我们主要是指软预算约束以及较弱的价格敏感性。

<sup>39</sup> 有大量的实证研究文献证明在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经济中，国有部门的企业都存在软预算约束。例如可参见如下著作：中国：M. I. Blejer 和 G. Szapary (1990), P. Bowles 和 G. White (1989), B. Naughton (1985) 和 C. P. W. Wong (1986); 匈牙利：J. Kornai 和 A. Matits (1987, 1990); 波兰：L. Balcerowicz (1988) 和 M. E. Schaffer (1989a); 南斯拉夫：S. J. Gedeon (1985-86, 1987), P. T. Knight (1984) L. D. Tyson (1977, 1983)。

<sup>40</sup> 在 M. I. Blejer 和 G. Szapary (1990) 对中国经济的研究中清楚地表明这一过程。

<sup>41</sup> 关于这个现象，匈牙利的研究见 E. Varhegyi (1987)，中国见 P. Bowles 和 G. White。

<sup>42</sup> 波兰经济顾问委员会曾做出这样的结论：“企业无须密切注视成本或成本的各种要素，…因为这些参数的任何变化都可以通过‘合理成本’机制自动地转化到他们所生产商品的价格上涨之中”。引自 Z. M. Fallenbuchl (1988, 第 125 页)。

<sup>43</sup> 按照中国经济学家的说法，中国每年有四分之一以上的国有企业亏损。人民日报海外版，1986 年 10 月 10 日。“中国已经花费 400 多亿（相当于中国工业总利润的一半，或者国家总基本建设的三分之二）来资助那些国有企业。”《人民日报》海外版，1988 年 8 月 18 日。

表 21.5 1988 年中国亏损企业的救助情况

	企业数目	百分比
被调查的企业总数目	403	100
被救助的企业	203	50.4
延迟最后还款期限	60	14.9
免除债务	3	0.7
提供新贷款偿还旧贷款	24	6.0
税前偿还贷款 <sup>a</sup>	98	24.3

资料来源：与董辅礽（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所长）的直接交流。

<sup>a</sup> 贷款应该在税后从利润中偿还，税前偿还并计入成本将改善企业的盈利状况。

表 21.6 1980～1981 年南斯拉夫亏损企业的救助情况，

经济单位的数目 <sup>a</sup> 有关的工人数目（千）		
总计	13 667	4 848
1. 1980 年度财务报告未弥补亏损的单位	1 303	277
2. 正在复苏的单位	178	51
3. 开始启动破产程序的单位	20	2

资料来源：P. T. Knight (1984, 第 5 页、第 78 页)。

<sup>a</sup> 劳动者联盟的基层组织 (BOAL) 第 20.6 节]。大企业可以由几个劳动者联盟基层组织。

对于一直亏损的企业而言，有很大一部分并不是仅仅依靠补贴或者软信贷生存；他们的生产能力确实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但企业过去和未来（期望）盈利能力与它的投资、增长和技术发展之间的相关性非常弱。

纵向的谈判过程一如既往。企业可以就补贴、税收、关税等问题与财政和对外贸易机关进行协商，就贷款问题与银行进行协商，就价格与价格管理办公室进行协商。存在着大量的“特殊情况特殊处理”的规定，以便应付特定部门或者特定企业的财务困难。

在规则普遍适用的地方，部分情况下完全可以个别情况个别解释<sup>44</sup>，或者是作为例外事件处理。而且规则总是在变化；企业根本无法确定政府将制定什么措施来影响他们下一年的利润（更不用说更遥远的将来）。

企业利润的很大部分通过财政再分配，以各种各样的名目从企业拿走，然后又以其他名目分发给企业。各级组织都试图在自己的权力范围内影响企业，通过奖励和惩罚的方式强制企业执行它的目标，其中包括补贴和利润扣减（另一个问题是：无数正面和负面的激励最终

<sup>44</sup> 在这方面，一个奇特例子就是中国国有企业的所得税。每个企业的税率都在与上级个别签订的合同中加以规定，见 M. I. Blejer 和 G. Szapary (1990)。

都相互抵消了。)

有时候钱从一个口袋取出后，又被放入同一企业的另一个口袋里。但经过再分配后总有赢家和输家。产生巨额利润的企业遭到过度盘剥，拿走的钱则转给其他企业（见表 21.7 和 21.8 中匈牙利和波兰企业的例子）。平等是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的应有之义，但将它应用于利润再分配无疑是对平等主义不可思议的歪曲。然而这正是现实中所发生的故事：均等化趋势贯穿于利润再分配过程<sup>45</sup>。

表 21.7 匈牙利的利润平均化

		最终赢利水平			
从原来的赢利水平	转向	亏损企业	低赢利	中等赢利	高赢利
亏损企业		0.233	0.500	0.122	0.145
低赢利		0.038	0.853	0.103	0.006
中等赢利		0.000	0.734	0.206	0.060
高赢利		0.008	0.394	0.515	0.083

资料来源：J. Kornai (1986b, 第 1697 页)，基于与 A. Matits 的共同研究。见 J. Kornai 和 A. Matits (1987, 1990)。

注：“最初”向“最终”盈利能力的转变是指从税前和补贴前的地位转向税后和补贴后的地位。企业被划分为四类：“亏损”意味着盈利水平低于-2%；“低盈利”指介于-2%和+6%之间；“中等盈利”指介于 6%和+20%之间；“高盈利”是指高于 20%。表中数据是指在进行财政再分配之后，处于最初盈利水平的企业转变成为最终盈利水平的企业所占的比例。

表 21.8 波兰的利润平均化

		最终盈利水平			
从原来的盈利水平	转向	亏损企业	低盈利	中等盈利	高盈利
亏损企业		0.000	0.161	0.625	0.214
低盈利		0.000	0.706	0.279	0.015
中等盈利		0.000	0.084	0.817	0.099
高盈利		0.000	0.011	0.413	0.576

资料来源：M. Schaffer (1990, 第 188 页)。

注：此表采用了 1988 年的数据。对“转变”的解释见表 21.7 的注释。企业被划分为四类：就原始盈利水平而言，“亏损”意味着负盈利水平；“低盈利”指介于 0% 和 6.8% 之间；“中等盈利”指介于 6.8% 和 +22.7% 之间；以及“高盈利”是指高于 22.7%。针对最终盈利水平，类别是这样划分的：“亏损”意味着负盈利水平；“低盈利”指介于 0% 和 3.2% 之间；“中等盈利”

<sup>45</sup> 钱颖一 (1990) 建立了一个数学模型，对国有企业利润均等化趋势进行了分析和理论阐述。

指介于 3.2% 和 10.5% 之间；“高盈利”是指高于 10.5%。

上述经历都深深地扎根于企业领导的脑子里并塑造了他们的行为。他们的主要结论是：企业的利润不是生产中或者市场上产生出来的，是行政官僚们在办公室里决定的。

事实上，许多人也都在问为什么经济领导层不强制推行更严格的财务纪律？为什么那些再三强调的决议和措施没有被执行？这时候，支持走市场社会主义道路的激进改革者们就会严厉指责党的领导和政府高层机构，批评他们为何如此前后矛盾。在下面的分析里，我们将解释为什么即使是认真接受分权、市场机制、利润刺激以及硬预算约束等概念的统治精英同样无法做到协调一致。

其中有以下几个相互密切相关的因素：

1. 政治权力。企业的管理者只是统治集团中层干部，而官僚们却在每个层次上都掌握着权力。位于等级制度中的上层人员无法将这些管理者视为局外人，也不能在企业亏损或者面临财务危机时宣称这是管理者的责任。上层领导负责挑选并任命管理者，让他们成为企业的负责人、代理人并作为其权力的主要支撑力量。

另一个主要的政治考虑也在起作用：企业清算可能在工人当中造成强烈抗议，这会削弱了本来就极不稳固的群众基础和权力合法性。

2. 意识形态。官僚集团也面临着道德危机。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在意识形态领域提倡效率，并宣称利润最大化就是它的目标。但这一目标与某些社会主义传统价值是相互冲突的：必须与弱势人群结盟、保证工人的安全、社会平等的要求以及社会利益高于个人和团体的利益。以共产党为核心的官僚集团不是利润最大化的资本主义所有者。进行改革的共产主义者内心充满了矛盾，他们一方面支持市场、企业自主和利润动机，但另一方面又受到经典社会主义价值标准的强大束缚：他觉得不得不援助陷入困境的企业；他当然也不能将工人扔到大街上；他有责任使企业维持一定的收入水平。父爱主义是义不容辞的职责。他不相信看不见的手可以协调好企业利益和社会整体利益，而且他觉得企业利润无论有多重要，仍然是第二位的。所有这些无疑都鼓励了软预算约束行为<sup>46</sup>。

3. 所有权。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政府、私人所有者和作为雇员从事经营活动的经理，它们的社会角色都相互分离。就财务而言，所有者（个人所有者或者公司的股东）的目标非常明确，那就是增加利润，这是他自己的事业：根本不需要政府的诱导或指令。如果他的资本在某个领域没有产生预期收益，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他必然会退出。他付给管理者报酬，而且如果他们的工作没有增加利润，就可以解雇他们。利润也同样激励着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中介。市场以盲目、无政府主义的方式（按照马克思的说法）强制推行财务纪律。

而社会主义公有制不具备上述任何一点<sup>47</sup>。国内外建议者呼吁市场社会主义应该有强有力的政府并能够坚决执行财务纪律，但无疑是缘木求鱼：当公有制仍然占据主导地位时，根

<sup>46</sup> 中国的银行高层管理者们曾很好地说明了上述病症：银行的任务是“奖励好的和帮助差的[企业]”，他们这样说道，“这是公有经济。我们不能关闭企业；我们不得不帮助它们生存。”见 P. Bowles 和 G. White (1989, 第 489 页, 第 492 页) 引用的评论。

<sup>47</sup> 不少研究者注意到在资本主义国家的国有部门中同样存在预算软约束综合症，如以色列、印度、希腊、巴西和阿尔及利亚的国有部门都是这样。

本就不可能实现。中央无法建立有效的权威；企业也不畏惧这些措施真的能够加以执行。<sup>48</sup>功能的分离在此并不适用。你能期望集国家、所有者和管理者于一身的官僚机构进行自我约束吗？企业的预算约束只有当企业真正与政府分离后（在出现困难时，企业只能依靠自己）才能变硬。保证这种分离自发形成的唯一途径就是私有制<sup>49</sup>。

在经济中创造活力的企业家们只有满足以下条件才能出现：是否生产不再由政府武断决定，而是依靠企业家自身的积极性以及能够在以私有产权为基础的资本市场和信贷市场获得融资。一边是自由企业，一边是私人产权，市场竞争只有与这两者建立了紧密的联系，才能够有真正的财务纪律<sup>50</sup>。

4. 协调和控制。市场社会主义的实际情况是上级组织执行微观管理职能[第 21.3 节]并对企业活动进行多方面的干预。因此，上级组织也要分担责任。如果随之发生失败，企业的管理人员完全有充分的证据并理直气壮地说，他们采取的任何一个行动都与上级党和政府组织进行过讨论，或者这类活动完全就是上级组织的命令。他们可以继续找借口说，之所以产生损失是因为错误的价格、税收或缴费、政府下令涨工资，以及上级采取的其它措施。任何濒临破产的企业都有许多高官位居其上，他们与企业领导占有同样的事前信息，也参与了错误决策，因此完全有动机掩饰责任。在这种情况下，怎么能够期望严格的纪律？官僚控制越是占据主导地位，预算约束变硬的可能性就越小<sup>51</sup>。

在关于软预算约束的辩论中，经常会出现这样的问题：是否有可能让公有制企业的预算约束在不断完善的市场社会主义体制下变硬？鉴于上述四点，可以毫不含糊回答：不，不可能<sup>52</sup>。

人们经常用软预算约束理论来批评市场社会主义，对此我们有必要进一步加以澄清。软预算约束并不是导致改革乏力和失败的最深层原因。最根本的原因还是权力结构，以及试图根据市场社会主义思想来进行改革的所有权关系和协调机制。预算约束只是这些更深层次原因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的外在表现，尽管一再强调预算约束，但在市场社会主义体制下它根本不可能变硬；利润激励仍然很弱。因此，价格未能在市场机制的运行中发挥核心作用。就这

<sup>48</sup> 这种现象——威胁和承担责任的“可信度”——在有关预算软约束的博弈论模型中从许多角度都进行了分析，见第 8 章，脚注 21。

特别需要提到的是 M. Dewatripont 和 E. Maskin (1989) 所进行的研究，其中他们考察了预算软约束综合症的原因。该研究使用博弈论模型证明了如果信用扩张采用了中央集权模式，那么银行就不可能执行事前的威胁；它必须追讨贷款并且还要继续为没有经济效益的投资方案提供资金。但是，当银行部门实行真正的分权时，威胁就会变得可信，从而能够使预算约束变硬并且吓跑那些提不出具有经济收益投资方案的人。

<sup>49</sup> 当然也有例外的情况。如果公有企业不多，而且被资本主义体制下的私有企业所包围，那么就能够人为地保证公有企业的预算硬约束。这样，为数不多的国有部门的行为将类似于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私有企业的行为。

<sup>50</sup> 根据 P. Murrell (1990a, 1990b)，按照市场社会主义构思的改革实验，最严重的缺陷恰好是它们无法提供熊彼特式企业发展所必须的机会或激励。

<sup>51</sup> 如前所述，微观管理是预算约束软化的原因之一，因为它阻碍了彻底的职责分权并且为上级组织提供了掩盖错误的动机。但它同时也是预算软约束的结果，因为金融控制不足以使中央组织提供充足有效的传递手段。

<sup>52</sup> 我在文章中从未建议说：在国家所有制处于支配地位的社会主义体制下，企业的预算约束可能变硬。后来的研究更加深了我对这种可能性的怀疑。此后，我与我的同事一起做了一些详细的经验分析——见 J. Kornai 和 A. Matits (1987, 1990) ——同时也参考了其他的调查研究资料（见注 25）。我也尝试过从理论上重新评价上述关系。本书概括了作者的理论思路。所有这些都导致我非常直率地给出了这一否定回答。

个意义而言，预算软约束的程度更为关键：各类其他问题和复杂的现象（如企业需求失控、投资和进口饥渴、效率低下）都可以部分地或全部归结到软预算约束这一病症<sup>53</sup>。

让我们把改革者头脑中的想像（包括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流派）和实际情况进行一下比较。市场机制与其他协调机制的首要区别是使经济活动的参与者对价格起反应。即使预算约束不是非常软（它甚至能够在很大程度上抑制所有的需求和供给反应），市场仍然无法发挥作用。

虽然企业对价格的反应非常迟钝。但它对成本和价格也并不是完全不在意。它利用容易获得的机会来削减成本，但它并不会用心去抓住所有机会。它抓住每个机会来提高价格，这往往比玩弄使预算约束软化的其他方法更简便。在不违反其他利益（如满足政府某些相反的期望）的情况下，有些企业也会对产出或投入方面明显的价格变化做出反应。但所有这些都是不常发生的，与真正的市场机制相比，这类反应往往是粗糙的，被扭曲的和缓慢的，而市场所要求的是经常的、有效的、具体和快速的反应，正是这种对价格的敏感反应，才使得市场经济具有很高的效率。

有人可以补充说也许价格信号本身就是错误的。对价格不敏感以及造成这种不敏感现象的软预算约束也影响了价格。如果当企业的利润水平总是很低或者为负时，它仍然能够生存甚至继续发展，此时使用任何调节价格的方法都是不必要的。这种价格机制导致了对自身错误的默许<sup>54</sup>。

准备朝着市场社会主义方向进行改革的人希望企业对价格做出灵敏反应。这样经济就可以通过所谓的财务调节器来进行中央管理，从而取代原来投入产出方面的数量指令。提高利率，投资就会减少；货币贬值会带来出口增加，进口减少；提高产品 A 对 B 的相对价格，企业就会用 A 来替代 B，等等，但这些都是必将落空的期望：如果企业几乎不理会这些所谓的财务调节器，那么中央试图通过调节器来施加影响根本就是徒劳的。这就像传感器还没有装进电视机，却想通过遥控器改变电视频道和音量一样，除了用手完成之外，你别无选择。

前文已经明确指出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是一个半货币化经济[第 8 章]。在由改革产生的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中，国有部门仍然是半货币化经济，尽管货币发挥的积极作用有所增加。

## 21.6 公有制与官僚协调之间的亲和力

前面的几节将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所包含的思想与改革进程中有关部门的实际情况进行了比较。于是问题就出现了：为什么现实与期望会相差这么远？

改革的设计者们希望通过废除或遏制指导体制和指令经济能够创造一个可以立刻“引进”市场协调机制的真空，但却事与愿违。真空中充斥着官僚协调的修正形式。直接的纵向

<sup>53</sup> 这里有必要再次强调一下这个问题，因为在有关软预算约束理论的评论文献中出现了越来越多的错误理解。正如文中评论所解释的，这一现象在我的思想路线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但这与它在整个体制解释理论的因果关系链条中所处的位置并不矛盾。在图 15.1 所介绍的概念框架中，软预算约束综合症是第四层次的特征之一[第 15.1 节]。

<sup>54</sup> 劳动力市场对相对工资水平具有很强的影响，因为雇员家庭的预算约束是硬的。如果雇员的工资达不到他们认为的合理水平，他们不会顺从地默许。

控制首先让位给间接的纵向控制，其次才是市场横向协调以微弱的（并且经常被歪曲）〔第 21.7 节〕形式占据少许空间。

多数观察家都认识到官僚影响仍然非常强大，但在情况描述和因果关系分析方面还是存在意见分歧。有些人强调说，虽然企业想要引入市场社会主义改革，但保守的官僚们反对这样做，这些保守官僚在党的领导集体中有它的代表，甚至有煽动份子（“强硬派”）。根据这种分析，官僚的抵制从某种程度上说是来自上层。另一个版本的诊断认为保守派受到了两面夹击：来自上层的改革意识坚定的最高领导要求更彻底的改革，而来自地方和企业层级的领导要求独立。不过顽固的保守官僚们始终固执己见。

另外还有一些人看到了这些诊断中确有合理成分，但认为它们都未能令人满意地描述各种社会力量的利益和行为，我便是其中一员。

本书所定义的官僚是指具有科层等级结构的社会群体。它没有“超出”社会之外，它存在于社会的每个细胞之中。平均起来，每八个和十个家庭中就包括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官僚成员，他的日常生活、收入、社会地位和职业都与官僚体制紧密相关。每个官僚机构都想要生存并继续发挥作用。这种行为根本不需要来自上面的命令或鼓励：官僚机构中的所有人员都希望官僚协调机制能够继续存在，因为正是这种体制赋予了他们权力。当然，这也不是他们唯一的动机。他们坚守自己的权力领域是因为他们认同自身的工作，并且相信这样做有用。价格机关里的人想要制定价格，工资机关里的人想要决定工资，投资分配者想要分配投资，人事部门的工作人员想要分配劳动力，等等。如果这些领域出了差错，每个人都在想：应该通过更全面的干预来恢复秩序<sup>55</sup>。在其自身领域的每个人都会不断增强完善官僚控制的趋势。换句话说，要努力防止官僚们不希望出现的东西从一系列规定、指示和禁令组成的严密网络中泄漏出去。

企业领导在要求自主时也只是半心半意。当周围情况一切良好时，他们宁愿息事宁人，也不用费心琢磨如何获得由于再分配而被拿走的利润、资源和工资基金。但当问题或障碍出现时，他们期望有人干预，甚至要求干预。如果在获得投入方面存在困难或者银行不提供信贷时，他们会请求政府部门或者当地党委书记来协调。企业经理们曾花费了一生的心思来建立他们的“关系”，现在如何让他们突然失去以这种方式积累起来的“财富”，而处于没有“关系”或“上级主管”的状态呢？如果遭受财务损失，难道他们必须面对硬预算约束、破产和失去他们的管理职位吗？通过游说获得适当的官方决策支持、走后门、精明地与上级组织讨价还价，这些才是他们游刃有余之处。市场中的竞争和无情淘汰则是陌生和令人畏惧的东西。

在市场上，独立自主的经济体之间彼此发生相互关系。官方在宣传市场社会主义改革时，强调它能够协调好中央控制和企业自主<sup>56</sup>。然而中央控制和企业自主在逻辑上是一对不可调

<sup>55</sup> 一旦在经济中出现了任何严重问题，直接控制的办法会立刻死灰复燃，这足以说明官僚机构持续繁殖和撤退后仍能卷土重来的能力。举例来说，经常项目平衡的问题往往促使当局使用更严格的外汇配给和进口许可等行政管理手段，见 J. Gacs (1980)。

<sup>56</sup> 苏联总理雷日科夫在 1985 年 2 月 2 日曾这样说过：“我们工作的目标是详细阐述管理我们庞大经济体的有效方法，并且在计划框架内给予企业和社团广泛的经济自主。”匈牙利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在 1968 年为启动改革所做的重要决议中是这样表达的：“中央计划控制与市场机

和的矛盾。没有余地去摆弄诸如“独立自主”这种词的含义。一个企业只有当它和其他企业都不附属于行使真正统治权的共同上级组织时，它才能真正独立自主。当且仅当一个企业真正与别的企业相互分离时，它才是独立的；因为每个企业都有不同的所有者（或者说，就公司制而言，有不完全相同的几类股东）。

所有这些也解释了公有制和官僚协调之间的亲和力是怎样产生的。各式各样的官僚协调方法会自发地不断复制自身，无须特别强制，这根本不需要中央的指令；相反，即使在一些中央决议文件中一再强调要减少官僚协调，它还是能够死灰复燃。

在此，我必须回到体制要素之间的亲和力这个问题上。在本书两个更早的地方曾讨论过[第 15.2 节、第 19.4 节]的两条线路现在可以结合起来看了。经典社会主义是一个有凝聚力的体制，除别的原因之外，还因为公有制和官僚协调之间存在一种亲和力，这些体制要素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并彼此加强。资本主义同样也是一个有凝聚力的体制，因为私人所有与市场协调之间存在亲和力，它们也是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并彼此加强。但是在尝试建立市场社会主义体制的过程中却产生了一个没有凝聚力的体制，其中的体制要素相互排斥：公有制占主导地位与市场机制的运行是不可能共存的。

这也不是什么新观点。冯·米塞斯[第 21.2 节]在那场关于社会主义的辩论中曾有力地强调过这一点。G•沃伦•纳特（1968）把在不存在私人所有权的情况下，让市场真正发挥作用的想法称为“一个美妙的幻想”。A. A. 阿尔钦、H. 德姆塞茨、以及“产权学派”的其他成员再次吸引了研究社会主义体制的经济学家<sup>57</sup>。尝试建立市场社会主义的不幸实践更进一步证实了这一连串的争论。

## 21.7 公有制企业的横向联系

自放松管制以来，公有制企业之间的横向关系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呢？官僚干预依然大量存在，但买方和卖方企业之间现在可以对很多事情达成一致。它们订立买卖合同、经过双方同意后就可以更改合同、形成一致同意的价格、彼此提供信用，等等。这些联系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也存在，但它们的作用在改革体制下大大加强。

不过上述现象需要进行认真评估。如果将市场一词进行严格定义的话，那么这些横向联系几乎不可能被称为市场协调。一个真正的市场是由价格、可获得的货币利润、以及对手之间的竞争来推动运转的。这些推动力在半放松管制的国有部门中非常微弱。官方在宣传改革之初就劝说管理者要表现出“市场是他们心中的上帝”：在新闻界、电视上、政治家的讲话中都催促管理者们要重视消费者的需求，重视质量和适应国内外需求。但管理者的行动并不受劝说的影响。事实上，并不是市场控制企业的出生、成长、衰退或者死亡。企业开始考虑

---

制运行的结合将大大增加社会主义国有企业的独立性和决策范围，同时提高它们的积极性和责任感”，H. Vass 主编（1968，第 313 页）。

按照一个德国的报告，1990 年 12 月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中也曾出现过类似的比喻：“国有企业就像笼中之鸟。它可以活动，但不可以飞去。”

<sup>57</sup> 见 A. A. 阿尔钦（1974）和 A. A. 阿尔钦与 H. 德姆塞茨（1972）。有关进一步的讨论，见 D. Lavoie（1985），G. E. Schroeder（1988），G. Temkin（1989）和 J. Winiecki（1991）。

利润水平、工资和支付给工人的利润分配额、福利开销或投资规模，但这些都依赖于上级机关的决策，而不是依赖于市场。

除了设法劝说企业更重视市场外，经济管理者还开始通过巧妙的激励机制和精心设计的价格安排[第 21.2 节]来模拟市场。问题在于，市场机制运行中最重要的因素是生活着的人们是否对价格、供需和买卖有个人兴趣，而不是什么公式在左右着价格运动。当价格上涨时，与价格有利害关系的那些人根据这一信息行动：有些人不能实现它们的买入意图，然后自动从生产者的行列中退出；而其他人则抓住机会加入产品生产，从而赚取更高的利润。当价格下降时，情况正好相反。然而在人为模拟的市场中，价格所提供的信息与供需决策之间的直接互动关系却被蒙上了一层阴影。

前一节指出了公有制与官僚协调之间的亲和力。需要再次强调的是，公有制和市场协调之间是不存在亲和力的。市场关系不会自发地与公有制并肩出现；市场社会主义只是试图在协调过程中把它人为地强加其中的参与者。

在市场得以正常运转之前，一个重要条件是买方和卖方之间的合同应该兑现。而在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中，合同违约通常是不受惩罚的。存在支付困难的公有制企业只要采用向供应商付款的办法就能轻松渡过难关。这种强制信贷成为软化预算约束的主要方式之一。于是就产生了乘数效应：产出没有得到补偿的企业无法向供应商付款，然后供应商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它自己的供应商，如此类推。这一现象用财务术语来说就是“排队”：债权人在债务企业那里排成一列，它们期待着总有一天会轮到他们。如果“排队”成为一种普遍现象，那么结果将是一场真正的流动性危机<sup>58</sup>。每个企业可以公然拒绝支付账单，因为它确信自己不会受到惩罚，也不会因为财务危机而陷入破产；国家和国家银行体系总会通过某种方式来解救它。

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不会出现这种强制信用和排队现象，因为中央银行会自动地将相应金额借记入买方企业账户和贷记入卖方企业账户。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之所以“类似于市场”恰恰在于它允许企业间的商业信用。但它同时容忍大量违背支付义务的行为，这与真正的市场经济精神和法律实践形成了鲜明对比。

就横向联系这一问题而言，有必要提一下市场社会主义思潮的另一重要分支：在社会主义体制的框架内建立国家资本市场<sup>59</sup>。这一提议的出发点是对市场社会主义改革现状的批判。最初设想的改革计划的主要缺点之一是它仅仅试图创建商品市场，然而事实上需要一个包含资本市场在内的更为广泛的联合市场<sup>60</sup>。迄今为止推行的市场社会主义改革只允许公有制有三种资本配置方式：（1）中央政府组织分配的预算资金投资，（2）国家银行体系允许延期偿还投资贷款，和（3）公有制企业通过自身积累获得投资资金，即“内部”自我融资。

<sup>58</sup> 举例说，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南斯拉夫企业间债务的年增长率大约为 30%~50%。详细分析可参见 S. J. Gedeon (1985-86) 和 L. D. Tyson (1977)。E. Varhegyi (1989, 1990b) 对发生在匈牙利的类似现象进行了研究。

<sup>59</sup> 这一观点在匈牙利的改革经济学家们中相当普及，创始人是匈牙利经济学家 M. 塔多斯 (1986, 1990)。类似的观点出现在其他改革国家，特别是中国和波兰。对这个观点更详细的说明可参见 W. Brus 和 K. Laski (1989)，他们为关于市场社会主义的辩论提供了许多重要观念。

<sup>60</sup> 提出这种观点的人通常会补充说，劳动力市场也是必要的。

因此应允许另外一种方法：（4）公有制企业可以向另一个公有制企业提供资本。如果要想发展资本市场，那么国有企业的法律地位必须改变，即把它们变为股份公司。通过这种方式，企业可以自己发行股票，另一家企业也可以购买这些股票。这样就会出现交叉所有权：一家国有企业成为另一家国有企业的部分所有者。

根据这一计划，不仅生产企业可以相互购买股份，国有银行也可以购买企业的股份，反之亦然：企业可以购买银行的股份，银行也能像股份公司那样运作。国有保险公司和养老基金也可以将它们的资本投资于企业的股份<sup>61</sup>。地方的政府组织（如市和乡政府）和非营利机构（如大学和医院）也可以购买股份<sup>62</sup>。

这一改革方案假定上述所有者都可以将股份自由转让。相关的交易将在国家经营的股票交易所进行。建议者希望国家资本市场能创造出比以前有更强流动性的新的公有制形式。

在写作本书时，这一提议还没有在任何地方得到实施。在处于后社会主义阶段的东欧国家，提上议事日程的是首先通过私有化将企业转变为股份公司，然后将公司股份出售（或自由转让）给国内外私人所有者[第 19.7 节]。人们希望私有产权能在银行部门发挥更大的作用，私人保险公司也迟早会建立起来，再加上分散经营的养老基金，这些机构会将它们的部分资本投资于股票。但所有这些都发生在完全不同的社会经济环境中：不是在市场社会主义体制中，而是在私人部门将平稳地占据主导地位的后社会主义体制里。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用东欧后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来评估国家资本市场的实际效果是缺乏说服力的。

很难说那些仍然沿着市场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国家是否会建立国家资本市场，例如中国。如果真的建立起国家资本市场，那么那里的经验将提供更好的判断依据。在缺乏实际经验的情况下，只有凭猜测来支持对上述提议的评价。

我自己对此深表怀疑。即便在与商品有关的交易中，通过人为手段模仿真正的市场几乎是不可能的。完全有理由担心国家资本市场将是更拙劣的模仿。它只会导致国家所有权从国家的一只手转到国家的另一只手，而不管另一只手是被命名为“企业”、“银行”还是“保险公司”。事实上，每个新的所有者都是具有软预算约束特征的企业，即或多或少带有官僚性质的组织。没有资本主义的私有者，就不可能有真正的资本市场。

## 21.8 两种依赖的比例

半放松管制经济的概念是建立在官僚协调与市场协调可以以任何比例相结合这一前提假设之上的。比如说，以 50: 50 的比率。经验表明这一前提假设是错误的。当然，市场的有效运行可以与政府并行不悖，只要政府不频繁介入市场当事人之间的自由协议。但官僚干预却能够达到摧毁市场生命力的临界规模。无数针对国有部门的干预都必定会超越这一临界

<sup>61</sup>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是在改革最深入的那些国家里，社会主义经济中的整个养老金体制也都是由一个单一的国家垄断机构进行管理。保险业务要么被一家国有垄断公司所控制，要么集中于一些处于寡头垄断地位的国有公司手中。

<sup>62</sup> 多数提倡引入国家资本市场的经济学家对公司股份能否向私人出售都避而不答。虽然有关股票的提议即便在潜在的国家所有者范围内都未能实现，但却引入了债券制度。尽管只是触及了总资本中非常有限的一部分，但至少可以说私有债券的自由买卖是建立真正的资本市场的前奏。

规模。

有必要回到在第 21.4 节开头所提出的问题。从某种程度上说，企业在任何体制下都有双重依赖，它纵向依赖于政府机关，横向依赖于市场。但这种双重依赖对于处于社会主义体制改革下的国有部门，又显示出了什么样的体制特征呢？横向市场依赖与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相比有所加强，但它仍然是次要的。纵向依赖发生了变化，间接官僚控制取代了传统的直接官僚控制，但纵向依赖依然保持着主导地位。脱胎于市场社会主义思想的改革趋向使协调与控制的实际方法发生了许多改变，但它们并没有引发彻底的变革。

对比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双重依赖所导致的管理者职位、动机和行为的变化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管理者的装扮、词汇和举止越来越像他/她西方的同行们。管理者再也不把自己称为派驻在生产前线的党的战士。

事实上，这种变化只是流于表面。他们当然可以像西方管理者那样成为拿工资的雇员，但却不是自担风险的企业家。他们被授予 c 类产权，即部分控制权。他们不拥有其他产权。但资本主义企业管理者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与企业所有者在利润和资本净值上的利益是一致的。因此他们认同利润目标，并且认为自身的命运将取决于他们在市场上所取得的成绩<sup>63</sup>。而社会主义企业管理者的命运却与等级制度中职位高于他们的那些人紧密相连。虽然他们一只眼睛盯着市场，另一只眼睛却要盯着他们的上级，然而更重要的是向上的眼睛一定要看清楚：他们现有的奖惩和未来的提升都取决于上级领导。所有者，如果有的话，那就是官僚机构的总和。但这完全又是“看不见，摸不着”的。经典社会主义的既定模式依然没有改变：公共所有权既属于所有人又不属于任何人[第 5.3 节]。所有权模糊不清是企业管理者利益模糊不清、充满矛盾的最终原因。

许多人期望市场社会主义改革能够创造出新的“管理者阶层”，这些人一般而言独立于党和政府，并组成社会团体来制衡官僚政府。同时，他们独立于雇佣劳动力，作为“雇主”的化身与“雇员”形成对比。然而这些期望几乎都没有实现。

国有企业的管理者依然是被任命的人员[第 3.2 节、第 18.1 节]。事实上，在市场社会主义中，国有企业管理者的行反映出他们扮演了如下角色：他们是（1）等级制度中的中层官僚，依靠上级领导，同时自己管理自己<sup>64</sup>；（2）作为部分所有人，获得充足的剩余收入<sup>65</sup>；（3）技术官僚，除了具体职务之外，主要关注生产和技术发展；（4）选举产生的自主经营型领导，他们代表雇员的利益。

在市场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管理者对角色 2、3、4 的认同程度比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要强。就管理者的行而言，角色 1 仍然占据着主导地位。

<sup>63</sup> 不少著作都研究了资本主义股份公司中所有者和管理者，以及所有权与控制权相互分离的关系。见 A. D. Chandler (1977), E. S. Herman (1981), S. J. Grossman 和 O. D. Hart (1986) 以及 E. F. Fama 和 M. C. Jensen (1983)。

<sup>64</sup> 从另一方面来看，管理者向下与雇员进行协商的地位有所削弱。有一些原因可以解释这个变化[第 20.4 节；第 23.1 节]。

<sup>65</sup> 管理者贪污得越厉害，他们从剩余收入中攫取的数额就越大。如果他们一丝不苟，认真工作，那么只能获得根据有关规定允许发放的领导工资和定额奖金。在许多国家，这种情况相当普遍。

## 21.9 公有企业与私营部门的关系

许多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思想的倡导者将下列现象视为理想状态：

国有部门应该继续占据主导地位，但它需要转变为市场行为。同时也应该存在私营部门，但只是处于补充和次要的地位。在参与市场竞争时，上述两个部门还应该相互合作。按照这一改革方案，本章和19章所讨论的两种趋势能够结合在一起了。

上述理想状态的某些部分可能会凑巧实现。比如说，在匈牙利农业生产中，某些大的合作社在很长时期内通过提供种子、运输和其他服务有效地帮助了成为其会员的家庭农业。但就整体而言，经济改革在较长时期内还是令人非常沮丧。下面我们将逐一分析这两个部门之间的关系。

私营部门吸收了一些劳动力（通常是最好的白领和脑力劳动者），这使公有企业深感不安。私营企业之所以能做到这一点是因为有无数的官方规定限制了公有企业决定工资的权利，而私营部门却可以支付高得多的工资。这仅仅是冰山一角：公有企业管理者被数不清的规章制度所牵制，他们也非常羡慕私营企业的独立自主权。

与此同时，私人企业家认为公有企业，尤其是大型国有企业享有很多特权是不公平的：公有企业在信贷、材料进口、外汇配给以及政府投资的补贴和税收优惠等方面占有很大优势。公有企业依赖党和群众组织的支持，而且还和政府的每个部门和每个层级都维持着一定的关系。此外，全职受雇于私营部门的人也羡慕国有部门员工在许多方面享有的特权以及工作保障。

除了投入方面的竞争之外，还有产出方面的问题。真正的“卖方之间的竞争”只存在与少数领域，如食品或餐饮业。但进入限制维持着垄断，或者说至少让公有企业占据着统治地位。持续的短缺依然在大范围内存在，因此无论是公有性质还是私有性质的生产兼销售商都享有卖方对买方的优势。在这个方面，两个部门倒是可以和平共处。

在真正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私人企业家从别的私人企业家那里获得部分原材料、半成品和机器。但他们只能从公有企业那里获得剩余的部分，这将他们置于被剥削的地位。私人企业家常常采取贿赂官员的办法来获得他们所需要的投入品。

也存在相反的情况即公有企业购买私有企业的产品，但这一做法受到各种行政禁令的限制。对私营部门而言，国有部门作为买方则意味着一个巨大的盈利市场，但这个市场对它们基本不开放，主要留给了别的公有企业。

我们完全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即没有形成“公平”的竞争条件。每个部门都感到环境对它不利而对竞争对手有利，考虑到不同的影响因素，这两方面又都是正确的。

## 21.10 机制之间的相互作用；对变革的评估

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思想的一个关键要点就是希望官僚协调和市场协调能够融洽相处并弥补各自的缺陷，从而成为互为补充的协调机制[第21.2节]。上述期望几乎

没有实现。下面我简要地评估一下市场社会主义改革所带来的变化。

对国有部门部分放松管制缓和了经典社会主义直接官僚控制的极度僵化，从而允许企业管理者更灵活地适应当时的情况。尽管进步不大，但毕竟产生了一些好的效果：在许多企业，产品质量得到了提高，产品范围也有所拓宽、新产品的推出更为频繁。与过去的指令经济相比，企业更加重视购买者的需求。这些变化缓和了许多领域的短缺状况<sup>66</sup>。

也许在社会政治方面所取得的效果要比经济上取得的成就更为重要。在市场社会主义改革过程中，经济氛围要比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更人性化。（部分或者全部取消指令经济有助于解除那些生硬的命令，并削弱了对违反纪律者进行报复的军人心态<sup>67</sup>。（管理者不再生胆战心惊地生活，因为在传统体制下，即使最轻微的错误都会被当作蓄意破坏而被处以监禁、劳改或死刑。这使得其他领域的镇压有所减轻。在）——建议删除。经济关系领域，人们有了更大的活动范围：同事、友谊和乐于助人，换句话说，即有了道德协调。

但这些积极的方面并不能说明部分放松管制和市场社会主义改革基本上达到了人们的预期。在进行改革的国家里，仍然无法根治国有部门在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下染上的痼疾。最初成就并没有伴随着平稳的业绩增长，反而出现了退步和减速。一旦稍有增加的企业决策权达到极限，效率的提高必将与体制限制发生冲突。大量短缺现象继续存在，质量和技术的发展无法实现持续突破，于是出口方面的严重困难就随之而来。这些只是最突出的问题。除此之外，市场社会主义改革的犹豫不决还造成了新的紧张：不平衡导致旧的传统宏观紧张更为复杂<sup>68</sup>。随后我们还会更详细地讨论这一问题。[第 23 章]

国有部门的改革摇摆不定，其结果便是官僚协调和市场机制的缺点非但没有互相纠正，反而趋向于彼此加强。国有部门两头落空。所谓的相互协调只是图有虚名，事实是“既非计划又非市场”<sup>69</sup>。

没有纪律就没有协调。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强制推行严格的纪律：它下达命令、奖励顺从的行为并且惩罚那些蔑视纪律的人。没有人可以不受惩罚地背离计划指令，忽视公开宣布的优先投资的最后期限，或者超出工资基金或规定工资率来发钱。如今这种纪律被解除了。虽然还下达指令，但不遵守指令并不会带来多少危险（或者说，多半可以敷衍了事）。中央再也不能强加它的意志了。

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市场同样强制推行纪律。竞争对手是无情的，在买方市场经营失败的卖方只有被迫退出。有时失败是非常悲惨的，尽管不时会有各种救济，但那毕竟是真正的破产。银行坚持要求贷款必须偿还，如果有必要，无力偿还房屋抵押借款的破产债务人连自己

<sup>66</sup>间接控制的一种形式是：部长不命令企业领导做某些事情，而是礼貌地要求他这么做。毫无疑问，企业领导完全依赖于部长，于是他通常会把礼貌当作指令一样来执行。尽管如此，也不能说变化完全不相关的。毕竟“文如其人”，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呈现出更文明的形式，这一点增强了下级的尊严感。最后也使得他更容易对上级领导说“不”。

<sup>67</sup>有许多迹象表明市场社会主义类型的改革往往削弱生产效率而不是提高它，大概是因为宏观不平衡的影响。R. S. Whitesell 的研究（1989~1990）用基于生产函数的计量经济学分析来比较匈牙利和西德工业的效率，结论是匈牙利的相对劣势随着改革进一步加大。

<sup>68</sup>这一简明的形容词语是由 T. Bauer (1983) 创造的。

<sup>69</sup>有关社会主义中的腐败的理论研究，参见 P. Glasi 和 G. Kertesi (1987, 1989)。

的屋顶都保不住。雇主会强制雇员遵守工作纪律和工资纪律。处于半放松管制状态的国有部门完全缺少以私有制为基础的严格的市场纪律。

在此有必要暂时偏离正题，谈一谈改革期间公有经济的道德观。如果想让市场真正运转，就不仅仅需要物质刺激、遵守法律（要求商业合作者订立公平契约并且严格遵守），而且需要有商业诚信（丧失“商誉”、信任和声誉将意味着严重的损失）。就这点而言，先前讨论过的道德协调机制就显得非常重要[第6.6节]，否则，在律师、法院和收取罚金方面就会耗费巨资。在市场社会主义经济改革中，商业诚信未能成为普遍的行为准则，国有部门和私有部门全都违背诚信原则。

半放松管制的国有部门很少有与私有制、市场和竞争紧密相连的勤奋和节俭，它所表现的是非常低级的商业精神。这种精神渗入了整个社会肌体：国有企业和私人企业家在生产方面都借助于与政府官员的私交，在个人事务上也同样如此，贿赂更是平常行为<sup>70</sup>。遭受短缺之苦的买方，不论是企业、自己经营的手工业者，还是消费者都设法去做同样的事情。国家财富在公众的眼里是没有价值的，人们并没有感觉到它是从公民的税收和贡献中产生的，或者说掌管国家财富的那些人能对此负责。许多公众不会谴责欺骗或盗取国家财产的行为。

上述现象明显地出现在中国的经济改革过程中。建立在计划指令和企业自由决策[第21.4节]基础上的双轨制几乎是在怂恿操纵行为。在计划指令控制体制下，企业在进行讨价还价时，总是设法获得最大的投入配额，接受最小的产出任务。这在双轨制下继续存在，而企业又有了一个新特征，即自己不使用按照很低的官方价位分配给它的原材料或机器，而是以市场价格将它们卖给另一家国有企业或者私营部门。成千上万的国有企业几乎不干别的，而是专门利用关系获得廉价的政府配给，然后再高价出售<sup>71</sup>。这种企业名义上是公有制，但事实上它或多或少已经变成了管理者的私人财产，他们将大部分利润装入自己的腰包<sup>72</sup>。这是官僚机构与私营部门相互渗透的开始，这包括法律形式上的合资企业和私下的个人交易。私人企业多是由党和政府高级官员或企业管理者的家属成立的，因为他们知道该如何“走后门”<sup>73</sup>。这种现象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极为罕见，但它与社会主义的反资本主义传统产生了激烈冲突，因此很难得到进行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意识形态的认可。

高收入阶层的出现与上述现象紧密相关。有些人致富是得自真正的市场成功，但有的人却是凭借歪门邪道：贿赂、欺骗国家或者消费者。一般人不会去做严密的经济分析或者警方调查。他的内心一片茫然，他甚至不能确定到底是对改革不满、还是对私营部门或者官僚机构不满。他捞到的钱里可能既有自己的努力也有特权所赐，在赚取市场利润的同时也有来自贪污腐败的收入。于是，对“投机者”和“贪污腐败”的憎恨情绪迸发出来<sup>74</sup>。改革自己绊

<sup>70</sup>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贪污腐化现象的理论研究，可参见 P. Galasi 和 G. Kertesi (1987, 1989)。

<sup>71</sup> 对双轨制的批评，见 J. Wu 和 R. Zhao (1987) 的研究。

<sup>72</sup> 引用中国共产党中央日报的一篇文章来说：“这些企业集行政管理和经济权力于一身，他们将政府职责和经济生活结合在一个机构中；正是他们为了利润倒买倒卖，由此导致中间人的盘剥；他们因此攫取了高额利润。”《人民日报》海外版，1989年3月7日。

<sup>73</sup> E. Hankis (1989) 将改革体制下的这种相互渗透称为“大勾结”。

<sup>74</sup> 有时，在斯大林的统治力量中会形成联盟，如拒绝重商主义和市场的左翼、民粹主义的空想分子，以及坚持平等主义的保守官员同盟，这些人就曾是匈牙利1972～1973年第一次反改革运动中的同盟军。

倒了自己，陷在半途，离群众越来越远。

上述现象可以让我们对源自市场社会主义和“有计划的市场”思想的改革方案的实际运行看得更清楚。市场社会主义在狭义的经济逻辑上似乎无可辩驳：你完全可以设想这样的体制，其中有独立自主的公有企业，有一个目标明确、利益中立的中央机关，两者相互结合就构成了市场。可问题在于，隐含在这一理论背后的社会和政治假定是不符合实际的。面对社会主义体制的真实结构，残留的旧意识形态以及所有权关系，市场社会主义是注定不会成功的，它也无法建立起充满活力的社会经济体制。

不过，市场社会主义的思想和改革实践也产生了一些有益的影响，这不仅仅包括本节开头所提到的经济和政治影响。就总体而言，它带来了更为深远的社会影响，尤其影响了那些有启蒙思想的社会领导阶层<sup>75</sup>。在传统体制下，人们以为指令经济、全能的中央集权和无所不包的计划方式就是经济控制的最高形式，而市场社会主义动摇了这一盲目信任。它开始鼓励独立自主的经济单位，希望它们能够自发自愿地建立联系；它开始恢复曾被旧教条摧毁的市场和自由企业的名誉。一旦人们接受了国有部门同样需要市场的观点，他们就会带着更少的偏见和更多的同情来看待私有企业。所有这些变化都为更深层次和更彻底的社会运动奠定了意识形态基础。

## 21.11 展望：后社会主义体制下的国有部门

后社会主义转轨的出发点是国有部门的主导作用。在革命之前，对国有部门即存在像捷克斯洛伐克或东德那样实施的传统控制模式，也有如匈牙利或波兰根据市场社会主义思想发展变化的控制形式。如今应该怎么做呢？

其中的一个问题是：国有部门未来究竟该占多大比例？很显然，这是我们在第 19.7 节所提及的问题的另一个方面：就一般情况而言，公共所有权私有化和发展私营部门应该采取什么样的速度？市场社会主义辜负了人们对它的期望。这是导致社会转型的领导力量尽可能地加速私有化进程的因素之一。

私有化进程的起点是国有部门比例为 70%~95%，现在研究这一进程将在哪里结束则为时尚早。当然，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市场经济中，哪些领域可以保留公有产权，仍是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但对这一问题的考察不在本书范围之内。

即使以非常快的速度推进私有化，国有部门占相当比例的阶段还将持续一个时期，而且这一比例会比转轨结束并最终稳定下来时它所占的比例要高得多。于是就产生了另外一个问题：国家应该对国有部门的运行采取什么控制方式？在回答这一问题时，我们有必要再三考虑市场社会主义改革的经验，即那时是采取什么形式控制国有部门的？有何成败得失？

最近在东欧出现了一种非常奇怪的现象——市场社会主义的复兴。市场社会主义的第一次浪潮出现在抱定决心要改革社会主义体制的共产主义者当中，而现在的第二次浪潮却影响

<sup>75</sup> 根据图 15.1，市场社会主义改革主要带来了第三层次（协调）和第四层次（行为）的变化（虽然不是持续的激变，但也是非常关键的变化）。与此同时，它对第一层次（政治权力的结构和意识形态）也产生了反馈作用。

着一些东欧的非共产主义者（事实上是坚决反对共产主义的政治家和经济学家）。那些曾经在野而现今已经能影响国家职能的政党和作为顾问的经济政策制定者及经济学家都持有如下观点：旧的党国体制无法在国有企业中引入真正的市场行为，新的民主体制必须表明它是能够做到的。这种观点在西方的评论家和顾问当中同样存在。这种期望在实践中既可能被证实，也可能被否定。但我个人却对其现实性充满怀疑。我坚信只要国有部门在经济中占有很大比重，那么国有企业管理者的行为就仍将充满矛盾。除非情况发生根本转变，否则他们仍将是半商半官，而且会继续利用他们与政府的关系来捍卫这些企业受保护和享有特权的地位（包括他们自己的管理者地位）。只有当私营部门逐渐发展成为有威胁的竞争者时，继续存在的国有企业管理者才更像真正的商人。最后我想说的是，当且仅当市场机制的真正社会土壤——私营部门——发展成为整个社会经济的主导力量时，市场协调才能真正发挥作用。

## 第 24 章 结语

前面的章节已经依次介绍了偏离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过程中最具代表性的趋势，现在对这些趋势之间的联系做一些评论。我们将从不同角度对改革过程进行总结和评价。最后将以展望取代旧体制的转型来结束这本关于社会主义体制的书。

### 24.1 变迁的深度、彻底程度以及主要因果关系

要解释接下来的内容，希望读者还能记得图 15.1（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主要特征之间的因果关系）和第 16.2 节中有关偏离经典社会主义过程的两种标准：变迁的深度和彻底程度。利用这种分析工具，表 24.1 对前面章节所讨论过的主要趋势进行了探讨。

表 24.1 变迁的深度和彻底程度

趋势	深度（图 15.1 中的排序）	彻底程度
0. “完美”控制	第三层次：协调	没有什么变化
1. 政治自由化	第一层次：权力和意识形态	适度或温和
2. 私营部门复兴	第二层次：所有权	彻底的，但只在狭窄的领域发生
3. 自立经营	第三、四层次：协调和行为	温和
4. 市场社会主义	第三、四层次：协调和行为	适度或温和
5. 价格改革	第三、四层次：协调和行为	适度
6. 宏观矛盾	第四、五层次：行为和持续的经济现象	温和

“完美”控制被列在顶端，编号为趋势 0。在深度方面，它指向因果链的中部，即对协调和控制进行修正，但即使这样它也没有改变经典社会主义初期的主要特征。因此即便这一趋势在官方宣传中被认为是改革，其效果也只是为了保存现存的经典社会主义体制。

在提到“假改革”之后，表中接下来列出了真正的改革过程，编号为 1~6，然后依据改革的深度对它们进行了排序。

趋势 1 政治自由化影响了因果链条的最深层次：经典社会主义的权力结构和意识形态发生了重大改变。这不仅仅就其本身而言非常重要，而且是所有其他领域发生任何变化的必要条件。只要共产党当权，那么只有政党自身发起改变或者至少容忍改变，体制才能逐步偏离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于是政治自由化或是将上述改变纳入到体制内的官方意识形态中，或是做出意识形态上的让步并忽略与其思想观念发生冲突的现象。

改革过程在权力结构上的变化很小：自由化并非连贯一致，而且没有得到充分发展。当旧的传统结构的主要特征即共产党的权力继续存在时，其他领域就不可能出现全面和始终如

一的彻底转型。虽然权力垄断被动摇，而且官方意识形态也开始瓦解，但它们依然足够强大可以阻止体制内其他要素发生任何连贯一致的全面变革。

趋势 2 私营部门的复兴造成了第二层次的彻底剧变：尽管只是发生在狭窄的领域，但所有权关系（第二层次）的变化是与经济改革相关的诸多现象中最重要的一个，它带来了真正的而不是假的、编造的变迁。

在以私人所有权为基础上从事私人活动的领域里，出现了与经典社会主义体制不同的要素。它无法与体制内的其他部分完全融合。虽然当下的政治体制已经比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自由得多，但还是无法也不愿容忍私营部门的自由发展，并且对其运作和扩张施加严格限制。

趋势 3 自立经营也给所有权关系（第二层次）带来了变化，但远不如私营部门复活所导致的变化彻底。在第三层次，自立经营的推行引起了协调形式的较大变化，并导致部分放弃了中央的集权化控制。

它的起源（由中央官僚指令强制推行）及其日常运营都使它与权力结构紧密相连，这一点与经典社会主义版本差别不大。

趋势 4 得益于市场社会主义思想，它导致了第三、四层次上的重大改变。事实上，这一改革“蓝图”既没有质疑第一层次的主要特征即共产党的权力垄断，也没有质疑第二层次的主要特征即公有制的主导地位。市场社会主义的核心是在现行政治结构中将公有制与市场协调联系起来，全部或部分地取消指令经济，提高公有企业的自主权。

市场社会主义蓝图毕竟还是实现了，这应该归功于人们不情愿地放弃了官方意识形态中经典社会主义学说的一个关键思想：计划、官僚协调优于市场协调并且可以替代它。这还要归功于官僚们被迫抛弃了它最得心应手的武器（即指令），而且等级制度中的高层官僚开始允许低层官员在某些领域拥有决策权。

但在此有必要进行一些补充性的说明。官方意识形态始终无法接受这样的观点：即社会主义必须建立在市场经济的基础上。更重要的是，政府的高层官员既不能也不愿放弃他们对公有部门的统治。在现行政治结构下，不可能逃脱官僚的微观控制、对企业行为持续不断的干涉，而且相对于纵向从属关系而言，市场的横向依赖关系完全处于劣势。只要第一、二层次的特征依然基本保持不变，就不可能在第三、四层次中发生彻底的变化。市场社会主义的蓝图不可能连贯一致地向前推进，它的实施方式存在着不可避免的矛盾。

趋势 5，一系列局部的价格改革带来了第三、四层次的变化。趋势 1~4 的综合影响推进了价格改革的实施。这里我不想对此事无巨细地加以描述，只谈一些典型的因果关系。意识形态的变化导致一些影响价格的“父爱主义补贴”被废除。私营部门复活也使得某些经济部门中出现了市场价格。市场社会主义思想激起的变化使企业在价格制定中发挥了更大作用，它们进一步要求形成市场出清价格。

和趋势 4 一样，这里也需要做一些补充性说明。官方意识形态的中的很多东西还是没有改变，这意味着仍然保留着诸如定价、税收等旧的非市场原则。政府不想放弃在广泛领域进行中央定价的政策，也不愿放弃由政府制定大部分价格的权力。价格机关和企业在价格上的

纵向谈判变成了公有部门中经常发生的事，而私营部门的运行（这样形成的市场价格才是价格的自然形式）仍然局限于狭窄领域。

即便是局部的政治自由化，往往也能够让公众表达他们的不满。政治气候使得领导层不得不下决心推行价格的全面自由化，或者至少是开始进行全面的价格改革（如果当时仍然在很大程度上保持管理价格的制定）。这已经充分说明为什么这一趋势仅仅限于一系列局部的、有通货膨胀倾向的价格改革措施，而不是迈向一个理性的市场出清价格体系。

趋势 6 宏观矛盾是伴随着改革过程的其他特征一起出现的，它发生在第四、五层次上即经济参与者的行为和长期经济现象。有些宏观矛盾（如通货膨胀、负债）也出现在别的体制下。在此需要强调的是改革过程通过特定渠道加剧了某些矛盾：如工资压力、投资的失控、预算赤字、通货膨胀、持续短缺和负债。把它转化为图 15.1 的语言之后，就可以解释为什么第一、二、三层次的变化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改革过程中第四、五层次中的主要特征。

这 7 种趋势的概括研究增强了关于[第 15.5 节]因果关系的一般理论推论，即主要的因果链条是从第一层次推进到第五层次，也就是从权力和意识形态推导出经济现象。从根本上说，政治、权力和意识形态是决定性的。这为社会主义体制的形成提供了“基因图谱”[第 15.3 节]，而且经典社会主义体制是在它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为了尽可能维持传统的所有权形式，可能会强烈抵制第一层次的彻底变化，有时甚至会竭尽全力加以抵制。只有当上述“基因图谱”被修正时，深入、彻底和持续的变化才会在整个有机组织内发生。对第一层次状态的理解将为把握其他层次的问题，以及揭示改革过程的进步和局限提供最重要的分析工具。从上述讨论也可以看出所有权在解释改革过程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尽管是第二位的）。

在对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进行研究即将进入尾声时，人们不免要问：如何能证实第 15 章中所阐述的因果解释？回答是：主要的检验标准是体制的变化是否遵循了上述理论所做出的预测。即使改革过程和后社会主义转型还远远没有结束（把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当作一个整体来考虑），但根据迄今为止的观测资料显示：到目前为止，历史经验已经证实了本书有关因果关系主要链条的理论陈述。

虽然因果关系的主要链条从第一层次向第五层次依次进行，亦即从较深的原因推进到较浅的原因，但其中已经出现了许多反馈、反应以及相互作用的现象。下面仅挑选其中三个重要关系作为例证。

一个相互作用是改革趋势提高了个人、团体和组织在各方面的自主权。这其中包括独立政治运动、社会团体、私人企业、自治地方机构、自主经营的企业、按照市场社会主义思想已经变得更独立的国有企业，等等。自治与“服从听指挥”同时并存，但由于改革自治的比重已大大提高，而且正是由于自治力量的不断壮大，中央的集权统治力量不断降低。在多民族国家里，民族独立运动逐步发展，势头越来越猛烈。一旦自治力量增长到一定程度，它就会进入自我繁殖过程，于是政府赖以随意驱使每个组织和个人的缰绳必将从它的手中滑落。

反应的一个例子是宏观矛盾为私营部门的发展提供了动力。由于能够获得巨额利润，私人企业家进入了公有部门不能满足需求的领域（至少不再受到干预）以解决短缺问题。

第三个尤为重要的反应是：通货膨胀、短缺和生活水平的停滞或下降增加了公众不满。经济紧张导致了政治紧张，这完全可能引发大规模的罢工和示威活动。最终，经济危机可能导致政治危机，从而启动彻底的和革命性的变革。

但就总体而言，尽管这些关系非常重要，但它们并没有构成因果关系的主要链条，并且只能称之为对主要因果影响的反应或者相互作用。在下一部节中会谈到一些反作用。

需要提醒读者的是，趋势 1~6 的排列顺序（这在有关章节的安排和总结表 24.1 中已经有所体现）与因果关系的逻辑结构密切相关。改革事件发生的真正历史顺序与上述排列顺序完全不同。就像前面所强调的[第 16.4 节]，研究改革国家历史进程时，几乎没有规律性可言。举例来说，在中国，影响了好几亿农民的所有制改革就发生在偏离经典社会主义体制运动的最初期，但在那个时期，政治领域几乎没有变革。而在苏联，政治领域的巨变已经持续好些年，但所有权关系的改革却依然是走走停停。

还是可以发现一个规律，而且这一规律可以从上述一连串思想推导出来。在共产党的领导层下决心偏离经典社会主义道路（或至少听任这种状况的发生）之前，其思想必定发生了重大变化。因此从某种程度上说，无论偏离经典社会主义从那里开始，其出发点都会落在第一层次上，并且受到来自上面的措施和来自下面的自发行为或压力的综合影响。如果共产党顽固地抵制所有变化，那么结果要么它成功地压制了所有指向变革的努力（例如古巴或北朝鲜在 1990 年的情形），要么爆发真正的革命，从而完全跳过渐进改革阶段（例如 1989 年的捷克斯洛伐克、东德和罗马尼亚）<sup>76</sup>。

## 24.2 缺乏连贯性的改革趋向

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形成了一个环环相扣的整体[第 15.2 节]，各种要素之间具有一种凝聚力，相互补充而又彼此吸引。至少作为纯粹的理论原型，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就像是一座所有砖块都紧密地粘合在一起的建筑物。（这座建筑物可能是座监狱，有栅栏把它和外部世界隔离开来，有牢固无比的锁，看守可以通过牢房的窥视孔向内探望，而且犯人和告密者都以受过训练的方式从事着各自的活动。）——建议删除

改革破坏了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环环相扣的特征，而且没有能力建立新的秩序来替代旧体制<sup>77</sup>。旧的规律只是部分适用，而且新的结构性规律还未能凝合在一起。一切都在流动着的，或者说只有一点凝胶。社会充满了没有凝聚力的各类要素：它们相互排斥而非彼此吸引。在前面的章节里已经介绍过许多这类内部矛盾。这里我们会有所重复，以此作为在改革阶段出现矛盾和缺乏连贯性的实际例证。我们将研究几对现象，看一看每对现象中两项内容相互吻

<sup>76</sup> 在捷克斯洛伐克和东德，对权力集团对改革的顽固抵制最终被来自苏联领导的明确信息所打破。戈尔巴乔夫通知他们不能再指望苏联坦克帮助他们镇压任何起义；以前对东欧的军事干涉不会再出现。

<sup>77</sup> 尤里 F. 奥尔洛夫，1986 年被流放的苏联著名持不同政见者在 1991 年回到苏联进行访问时，这样描述上述状况的特征：“戈尔巴乔夫在他开始时什么都不懂……他所知道的就是社会主义必须完善。他的思路十分简单，并且接近于西方思想：如果你实行社会主义并且添进民主和自由言论，那么一切都将很好。但他所发现的是列宁设计的体制是这样的：一旦从中抽出一块砖，整个大厦就会土崩瓦解。如今他试图把那块砖推回去。这是一个滑稽剧，同时也是一个悲剧。”《纽约时报》，1991 年 2 月 10 日，第 4 版。

合的程度，以及它们之间是否具有凝聚力（或出现了什么冲突）。每对现象中的第一项内容均按照图 15.1 中的逻辑顺序进行排序。

共产党在改革过程中想要保留它的垄断权力，但同时它又释放出要求立即放弃这种权力垄断的政治力量。党宣布实行“公开”政策，但人们非但没有表示感激，反而挖出所有他们曾经历的悲剧和所受到的伤害，并且认为党和体制应该对此负责。（共产主义者声明他们将放弃所有恐吓人们的无情手段，但由于几乎再没有什么可害怕的了，人们强烈要求完全废除专制统治并建立民主的制度保证。这使得共产党的权力陷入危险之中，而且进入了生死攸关的紧张状态。）——建议删除

对事件的控制逐步减弱，由此也削弱了对思想的控制。在对僵化教条进行改革的第一个浪潮期间，党仍然可以自圆其说地提到马克思和列宁：他们并非僵化的教条主义者，他们也反对其他人把自己的思想观点奉为神谕。但问题是，很难再命令人们停止觉醒。过去真诚信仰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并且已经成为“训练有素的马列主义者”（党的术语）的官员开始怀疑斯大林犯了错误，或是在他的一两本书里，或是在他提出的某些主张里。于是官员们开始认为斯大林错误地运用了列宁的正确教导，甚至可能是以一种罪恶的方式运用了列宁的思想。在随后的觉醒浪潮中，同一批官员们开始怀疑列宁主义的基础，至此他们离拒绝马克思主义也就仅有一步之遥了。

自由化趋势的一个表现形式是它鼓励人们，特别是知识分子和科学研究人员独立思考并且客观诚实地分析现实。但这会将人们引向何方呢？他们开始追寻探讨所有有害现象产生的原因究竟是什么。认知的过程是漫长的，第一个阶段从个人身上找出错误的根源。此时，斯大林和全国形形色色的小斯大林们被看做是坏蛋，他们应该承担全部罪责。下一个阶段是：问题不能只归咎于个人，也要归咎于特定时期所采取的错误政治路线。再后来，即便这样也不能提供充足的解释。社会主义是好的体制，但迄今为止它所应用的特定版本（特定“模式”）是错误的。放弃的并不应该是社会主义，而是“国家社会主义”（南斯拉夫 20 世纪 50 年代的官方观点）、旧的“指令机制”（匈牙利 20 世纪 60 年代后半期的官方态度）、或者“行政指令体制”（苏联 20 世纪 80 年代末的官方看法）。“模式变革”而不是体制改变是必不可少的。最后，当觉醒的下一个浪潮爆发时，人们意识到问题在于体制，而不是它的某些特定版本。

经典社会主义体制的意识形态有着相当严密的逻辑体系，它依赖于没有丝毫挑战余地的公理，并且由于是公理，也无须证明。举例说，其中一个公理是社会主义体制的优越性。出现的任何负面现象都是资本主义的遗毒，或者特定个人的错误，或者阶级敌人蓄意破坏的结果，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是体制的问题。另一个类似公理是党的领导作用（即党的垄断权力）。党的路线不管发生什么变化，都没有理由去怀疑上述公理的正确性。事实是：愿意改正自身错误才是党英明的标志。但是当进行改革时，却容许怀疑公理，而这恰恰导致社会主义精心设计的逻辑结构走向崩溃。

任何旧原则和旧道德的原理都不可能永远不变。如果意识形态没有出现混乱，那么一个

信仰公有制的人怎么可能容忍私营部门甚至鼓励其发展？怎么会一边对计划大肆吹捧同时又决定逐步彻底抛弃它？历来竭力贬低市场却又公开声称要代表市场的利益？从前人们被规劝要做出牺牲和遵守纪律，而在改革过程中，物质主义、“没有报酬连肌肉都懒得动一下”的习惯，享乐主义和接纳“消费社会”的价值观越来越成为普遍接受的东西。公开立誓的革命者所信仰的清教徒主义和禁欲主义此时完全被当成一个奇特的时代错误。

另外两对缺乏连贯性的现象已经在前面的章节中详细讨论过：即官僚和私营部门的共生现象[第 19.5 节]以及政党政治权力和国有制与市场社会主义下的市场协调机制之间的关系[→21.6]。这里仅仅需要点出这两对关系，以及它们在引发改革过程的内部矛盾时起到的重要作用就足以说明问题了。

研究改革国家的历史我们会发现，任何内部矛盾都不可能被彻底清除，也无法逐步得到解决。与此相反，每对矛盾又产生了新的冲突。每个改革国家的历史都充斥着临时抱佛脚的急躁情绪：创造新事物的试验在进行，但总有某些领域会出现倒退的现象（或是向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复归），当然它再也无法完全恢复到最初形式。由于问题不断增多，领导层总是试图通过否认问题的存在来解决问题，或是在任何其他方法都行不通的情况下，用镇压的方式来解决。

总之，只要还保留着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它本身就具备一定程度的稳定性和能量。但经历过改革的体制却天生不稳定，在有的地方它只能存在很短的时间，而在某些特定环境下也会允许它存在更长一段时间，但在任何地方它都不可能长久存续（而且依据本书一系列思想所得出的预测是：将来它也无法长久存续）。

在讨论社会主义改革体制的不稳定性时，有必要暂时离题讨论一下所谓的第三条道路。在改革创始人的头脑中普遍存在以下观点：由于社会主义的传统形式存在“原罪”和严重缺陷，我们必须拒绝它，但我们仍然不能恢复资本主义体制。因此必须寻找第三条道路。戈尔巴乔夫在一次讲话中就表达了这种观点：“在我们面前有哪些选择呢？……一个选择是维持行政性指令体制、严格的计划以及对经济和文化领域的控制；另一个选择基于我们确信过去走过的道路已经完全有违背十月革命的初衷，因此建议重回资本主义体制。我们能够选择这其中的任何一条道路吗？不，我们拒绝接受它们……我们发现有另外一条通向社会进步的道路……社会主义的新形象要有人道主义的面孔，这符合马克思的思想。对他而言，未来的社会意味着可实现的真正的人道主义。改革所依据的是马克思的著作，就这点而言，我们可以当之无愧地宣称我们是在建设人道的社会主义。”<sup>78</sup>

人类经历了无数所谓第三条道路的解决方法。社会主义体制改革目前正在最宏大的第三条道路实验，这将直接影响差不多 14 亿人的生活。鉴于前 9 章关于改革问题的讨论，在本书结束的时候，作者可以大胆地做出如下结论：这个巨大的实验到目前为止已经失败。还可以继续补充说，如果从本书一系列思想推导出的预测正确无误的话，那么这项实验将来

<sup>78</sup> 见《真理报》，1989 年 11 月 26 日。戈尔巴乔夫的这些话使人们回想起 1968 年由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总书记以及布拉格之春的领导人物亚历山大·杜布切克提出并被人再三引用的思想：必须创造“具有人道主义色彩的社会主义”。

也永远不会成功。

如前所述，社会主义体制改革中的不连贯性、内部矛盾以及缺乏稳定性意味着它不可能持久。改革过程产生的种种变异中包含了毁灭它自身的种子：内部矛盾会不断增强直至爆发。缓和这些矛盾的办法之一就是掌权者通过武力镇压人们的不满并把社会带回到第二条道路。另一个选择是改革转变成革命性的政治变革。这将为自由政治选择提供机会，在这种情况下大部分公众会选择第一条道路。

依照我个人的见解，历史学家将把戈尔巴乔夫和其他所有发起并支持社会主义体制改革的人视为建立了不朽功绩的历史人物。但他们的历史功绩并不在于其领导人类走向第三条道路而获得重生，而是因为其他的理由值得后代感激这些领导人。就短期而言，一点一滴的改革都使同时代人获益，他们生活得更加愉悦（即便是增加了哪怕一丁点的愉悦感）：很多人的生活水平得到了提高，至少是一定程度的提高；人们有了更多的自由和自治权；受到的屈辱减轻了；恐惧也减少了。从长远的观点来看，改革使经典社会主义的体制基础受到了侵蚀，分解了其权力结构，削弱了对思想和精神的控制。这样，改革就为真正的体制变迁扫清了道路。

### 24.3 改革与公众的情绪

对于某些社会变迁而言，我们能够轻易地确认社会中的哪些群体支持改革，以及哪些群体反对改革。而在社会主义体制的改革过程中，却无法做到这一点。似乎不可能做出一般性的明确判断：谁是改革的拥护者，而谁又是它的敌人。

人们很容易接受以下的老套说法：所有的人都支持改革，其中包括政府机构中的开明官员，当然也存在来自党内的保守派成员、秘密警察和军队领导的抵制。但事实上情况要复杂得多。

在南斯拉夫，长期存在的凝聚力是民族感情，它赞成与苏联断绝关系，包括不采纳苏联的社会模式。在匈牙利，血腥镇压 1956 年革命导致了广泛的社会共识：大部分人们要求和平和安宁、“不关心政治”生活以及生活水平的切实改善，而且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满足于小范围的政治让步，人们对官方容忍从第二类经济中赚取收入的态度也表示支持。然而，即使在改革的均衡状态相对而言持续最久的这两个国家里，公众对变革的态度也是处于矛盾之中[第 18.7 节]。这也适用于其他改革国家。始终坚决反对任何变化的社会阶层相当有限，剩下的人常常是既欢喜又悲伤，既有信心又感到不安。

（在进行改革之后，极权主义的压力大为减轻。不可预知的残酷恐怖行动只用来对付那些活跃的反抗人士，在一般情况下，则采取更为温和的形式。人们批判和抗议的领域有所拓宽。但真正珍视政治自由的人决不会满足于这一点点有限的自由。此时，更多的人开始强烈要求言论与社团的充分自由，尤其是来自知识界的人士。）——建议删除

大多数人欣喜得看到他们有了更多的自主权，而且权力机构也不再随意干涉他们的生活。但与此同时，他们也担心失去父爱主义所提供的保护。企业领导确实害怕真正的市场竞争。

争和买方市场体制；工人们也害怕会失去有保障的工作，以及充分就业的保证从此结束。

价格体系以及财政再分配体制处于一片混乱状态；纯粹以经济分析为基础来理解，任何人都会认为必须恢复正常的价格秩序。但人们已经习惯了这种混乱的价格及税收体系。大多数都是食品、其他大众消费品以及国有住宅补贴的受益者，如果停止上述补贴，这些受益人群将会感到他们是输家。

在进行了局部分权的地方，自主权得到提高的人们会感到高兴。但这意味着减少了曾位于他们之上的人的权力，而失去权力的人就未必开心。

私营部门的发展对活跃于其中的人有利，但即便如此，当这些人开始从事经营后，也会抱怨各种各样的官方限制、税收负担以及其他缺陷。购买私营部门产品的人对供给有所改善的情形自然觉得满意，但同时也会埋怨价格太高。

无须再继续罗列这些相互矛盾的现象，我们就能够看到：由于关于改革过程的思想本身就存在内在矛盾，也无怪乎群众未能在这些思想背后站成一列。群众运动可能在某个国家的某个时期爆发以支持特定的改革观点。例如波兰、南斯拉夫和苏联，爆发了抗议食品短缺和价格上涨的罢工运动。虽然罢工运动不是什么反改革的示威活动，但也不能说它们有精心的策划，用以支持改革或者一些具体的局部改革计划。真正把人们调动起来的是对先前承诺的失望和对经济状况不断恶化的强烈不满。

罢工以激烈的方式表达了一些不太容易突显出来而又广泛存在的问题：随着时间的推移，许多人最初的改革热情逐渐消退。虽然改革赢得了新的支持者即那些已经意识到旧状态再也无法维持的原保守派官员，但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感到幻想破灭，或者甚至感到被愚弄了。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改革的最后阶段，情形就是如此。那时波兰和匈牙利已经到达转向革命的关口，苏联也出现了类似的情况，苦痛和觉醒越来越普遍地蔓延开来，而且政治紧张程度在 1989~1990 年间也不断增长。不管改革可能给日常生活带来多少好处，人们已经不那么相信改革了。他们更强烈地感到改革承诺与他们自身不断上升的期望之间有了越来越大的鸿沟。用历史的标尺来衡量，社会主义体制改革无法实现长期的稳定。

## 24.4 展望：社会主义体制的遗产与后社会主义

本书的主要内容是对社会主义体制进行实证分析，它没有采用规范的方法来论述后社会主义体制；也不打算向正在进行转轨的国家提出实际政策建议<sup>79</sup>。作者仅仅根据本书的论证提出了一些大胆的预测。

社会生活中的确出现了革命性转型。在某些国家，重要的政治事件浓缩在相当短的时期里，而且几乎是以突然爆炸的方式发生：持续几天或几周的群众示威活动，共产党政府在一片动荡之后下台，然后是包括反对派在内的新政府取而代之。这正是 1989 年捷克斯洛伐克和东德发生的情形。但政府的更替并不是体制的变迁，而仅仅是后者的政治先决条件之一。体制的变迁是看起来还需要很长一段时期的历史过程。它的出发点是新体制从旧体制那里接

<sup>79</sup> 有关政策建议的文献请参见附录。

受的遗产。在第 17~23 章中，每章的结尾处都有一节文字分别介绍了旧体制遗产的不同组成部分。现在我们可以对这些遗产进行一下总结和概括（当然不可能毫无遗漏）。

新体制接受了状况不佳的**国民财富**，其中包括经典社会主义体制对国民财富的扭曲、改革未能或者没有尝试去改善的部分，特别是落后的技术水平，已经严重老化并保养不善的机器库存和建筑物。商业网络、运输、住宅和医疗机构等方面的情况更加糟糕。处理善后工作的任务总是被长时间拖延，如今每个人都认定进一步拖延将带来严重的灾难性后果。日常的生产和生活从过去到现在都在不断损害自然环境，如果再不考虑环境保护问题，那将是非常危险的。

与物质财富贫乏相伴的还有从旧体制那里继承下来的匮乏的人力资本。与发达工业国家相比，许多领域的劳动专业技术已经极为落后，而且劳动纪律松散。管理者和白领工人都不熟悉现代市场经济的运作方式。替代他们的年轻一代，其技能水平也无法令人乐观，因为数十年来在教育方面同样存在严重缺陷。即便是整个经济以合理的速度发展，也需要付出巨大努力来完成被拖延和忽略的各项任务。事实上，新的政权通常是在停滞或者衰退的危急状况下开始掌权的，因此在经济中建立有效的协调机制必然需要花费相当多的时间。

新体制继承了严重的**宏观矛盾**，尤其是在金融领域：通货膨胀、短缺、过度需求、以及花不出去的货币存量。不少国家都存在着不断累积的巨额外债负担。有些矛盾与体制有关——继承了社会主义政治结构与所有权关系——而且这些矛盾很可能由于社会主义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而加剧。从旧体制继承而来的宏观矛盾很可能要持续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当然，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新政权是否打算彻底实施宏观稳定计划，以及是否有能力完成这一任务。

新体制继承了旧的**组织网络**：国家机构的特定结构和科层（官僚）等级体制，以及一整套的法律规章，等等。所有这些机构和制度都经历了数十年的渐进演变过程，是旧体制根据其需要从可能的形式中精挑细选并逐步发展出来的。新政权不想运用列宁主义的行为模式：通过无情摧毁旧世界来建立一个新世界，新政府致力于进行和平稳妥的转轨。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旧机构很可能会在很长一段时期内阻碍新体制的发展。新机构的成长仍需要时间。

新体制也继承了旧的**所有权关系**：占绝对主导地位的公有部门，一部分自主经营机构，以及半公开、半隐蔽的弱小的私营部门。存在很多经济私有化方案；有些建议提出了加速解决方案。但不管采纳哪个方案，为资本主义提供广泛社会基础的新所有者和企业家阶层不可能在几天或几周内就出现。

新体制接收了旧体制的**专业人士**。由于本书是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讨论问题，因此这里的有关评论将仅限于政府官员和企业领导。政治转变必定对许多人产生个人影响。与旧政权联系紧密的那些人在职权再分配中的机遇会比较差，而与当前新当权的政治力量关系紧密的人则会有较好的机会。到目前为止，在进行后社会主义转轨的国家里已经不存在政治迫害。从前身居要职的人要么继续在位，要么转向其他领域（例如政府官员可能成为私营企业里拿

高薪水的管理者）。<sup>80</sup>边境的开放鼓励许多人移民国外或者在国外就职，从而加大了对留在国内的专家人员的需求。专家的职位分配稍微有了些变化，但原来的人基本继续留任。这提高了旧政权和新政权之间的连续性，但与此同时，旧体制下形成的根深蒂固的习惯和规范也就有更大的机会继续生存下去。

在这种情况下，后社会主义社会必然将在长期内继续保持一种奇特的**双轨体制**<sup>81</sup>。这是许多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社会要素同时并存而又彼此缠绕的一种“混合”体制<sup>82</sup>。如果实际发展过程的确像取得政权的政党和运动所宣称的那样，那么资本主义将取得普遍优势。这完全可能发生，然而，即便如此，社会主义秩序的遗产仍将在很长时间内继续存在于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这一双轨制特征将成为各种冲突的来源<sup>83</sup>。这里只提一个可能出问题的领域——居民所接受和尊重的道德价值观可能发生的转型，不过我们只想将讨论限于提出几个问题。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走向后社会主义转轨的国家中，大多数人都对社会主义体制大失所望：他们在回忆中充满反感，而且其中许多人是满怀憎恶。但上述态度与下面的现象并行不悖：大多数人依然坚持自小受到教导并进而确立起来的社会主义道德价值观——所谓“好社会”应具备的特征<sup>84</sup>。而与此同时，他们也感到困惑：他们又被引向与这些长期慢慢灌输形成的价值观完全相反的道德观。让我们举几个例子。

后社会主义国家的居民渴望什么？国家应该让他们最终获得安宁，不要再被成千上万的条例和规章所侵犯，不再被各种义务和职责所限制？或者他们要求一个积极的政府，采取明智措施，照顾被社会遗弃的人，保护环境并且控制价格的任意上涨？他们是接受甚至欢迎所有人都可以尽其所能地去赚钱，还是痛恨高收入并强烈要求对此课以重税？

如果政治领域能够平稳发展，政治家和政府官员都能学会运用适度和微调的方法去干预社会和经济的运行方式，而不是使它们乱成一团并剥夺它们固有的激励作用。但是，即便能够实现上述情形，人们的态度仍然是矛盾的：他们希望政府进行明智的干预，但他们对政府能否做到这一点仍抱有怀疑态度。需要花很长一段时间才能消除人们的这种怀疑。

可以预期许多居民坚信团结、正直、同情弱者以及社会理性，正是这些把无数诚实的人吸引到了社会主义思想领域。但也可能出现这种情况：许多人常常会旧病复发，重新回到早已声誉尽失的官僚统治、国家社会主义、父爱主义和平等主义的意识形态之中。很难预测价

<sup>80</sup> 经常有人对旧的掌权者（包括那些名字上刻有原罪的人）提出抗议，这些人往往在新的环境下也获得拥有高薪的显赫工作，从而获得了“自我救赎”。在某些特定领域，抗议行动的确抢先一步制止了这类所谓“救赎勾当”，但这类现象仍然相当普遍。

<sup>81</sup> 在以前的书里，我就曾对这一状况作出过预言。P. Murrell (1990a, 1990b) 也依据完全不同的理论思路，独立对这一状况有过类似的预言，甚至在两部作品中，作者都使用了大致相同的措辞。

<sup>82</sup> 在社会主义体制改革过程中，社会主义和私营部门共存[→19.5]几乎是上述现象的前奏，但在那时，私营部门处于从属和被许可的地位。可以预期在后社会主义体制下权力关系会发生变化，私营部门迟早会成为经济的主导部门，并且重新获得国家权力的幕后支持。

<sup>83</sup> 在前面的章节里，各章最后都论述后社会主义时，也都在不同地方指出导致冲突的可能来源。

<sup>84</sup> 不能断言这些价值观只出现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领域，这里面包括了许多基督教的道德观念或者西方自由思想知识分子圈的伦理观。但如今作为成人而转向新体制的这代人，可能已经处于他们生命的中期或末期，他们已经学会尊重社会主义体制下形成的这些价值观。

值观体系发生变革并最终清晰起来的速度有多快，或者说其中又会出现什么样的波折。除了公众情绪以外，我们也无法对所有其他社会特征的深刻转型做出时间上的预测。如果转轨的参与者，尤其是那些身居要职的人能够充分认识到转轨从哪里开始，以及给新政权留下深刻痕迹的旧体制的特性是什么，那么转轨过程肯定会变得更容易一些。正是这个想法促使我写一本分析社会主义体制的书，提到这一点也是想让读者放心：从头到尾读完本书终有所值。